

画聊斋



[清] 蒲松龄 原著
顾 湘 编译
九千坊 绘

画聊斋



[清] 蒲松龄 原著
顾 湘 编译
九千坊 绘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





我有佳儿，不羨贵官。

我有佳妇，不羨绮纨。

今夕聚首，皆当欢喜。

为君行歌，劝君加餐。

——《聊斋志异·翩翩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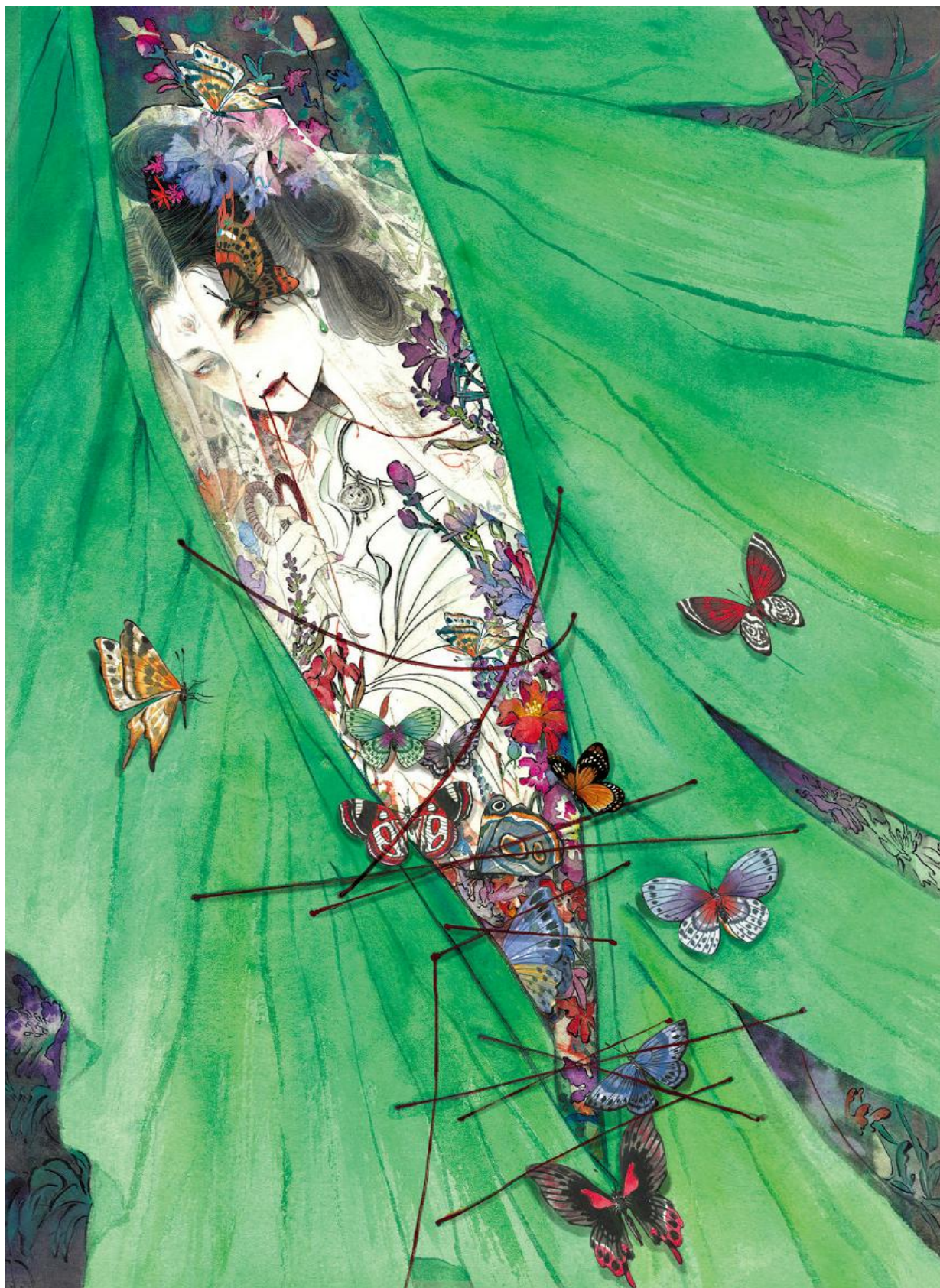
翩翩



罗子浮是陕西邠州人，父母去世很早，八九岁时由叔叔罗大业抚养。罗大业是国子监的官员，非常富有，没有儿子，把罗子浮当成亲儿子一样宠爱。

罗子浮十四岁时，受到坏人的引诱，开始寻花问柳。那时有个金陵来的妓女旅居邠州，罗子浮很喜欢她，为她着了迷。她回金陵去时，他也偷偷离开了家，跟她去了金陵。他在妓院住了半年，花光了钱，被妓女们嘲笑，但也没有立刻被赶走。不久以后，性病使他身上溃烂发臭，沾污了床铺和枕席，他这才被妓女们扫地出门。

罗子浮只能在街上行乞，但路上的人看见他都远远地避开。他怕自己死在异乡，就一边乞讨一边往西走，每天走三四十里，慢慢走到了离邠州不远的地方。但想到自己衣衫褴褛、一身脓疮，他也没脸回家，就在附近的县徘徊不前。



一天傍晚，罗子浮想去山中的寺庙投宿，却遇到一名女子，出奇美丽，像仙女一样。见他走近，女子问：“你去哪儿呀？”罗子浮如实告诉了她。女子说：“我是个出家人，住的地方有山洞，可以让你借宿，不必担心有虎狼野兽。”罗子浮很高兴，就跟着她前去。

来到深山里，他看见一个山洞，进去之后，洞口还横着一条小溪，溪上架着一座小石桥。再往里走几步，出现了两间石室，里面非常明亮，不需要点灯燃烛。





女子让罗子浮脱下一身破烂衣服，到溪里去洗澡，她说：“用这里的溪水洗澡，你身上的疮就会好的。”洗好澡后，女子又撩开帷帐，拍拂被褥，让他睡觉，说：“快睡吧，我给你做条裤子。”说着，她拿起一片像芭蕉叶那样的大叶子，开始裁剪缝制。罗子浮就躺在床上看她做衣服。不一会儿她做完了，把衣服叠好放在床头，说：“早上起来时穿吧。”然后就在他对面床上睡下。

罗子浮洗完澡后，就觉得身上的疮不疼了。半夜醒来摸到疮口，已经结了一层厚痂。第二天早上要起床的时候，心想：芭蕉叶缝的衣服能穿吗？拿起来一看，却是光滑无比的绿色锦缎。过了一会儿，该吃早饭了，女子拿了些山间的树叶来，说是饼。罗子浮一吃，果真是饼。她又将树叶剪成鸡和鱼的形状，在锅里烹煮之后，吃起来跟真的鸡和鱼一样！石室的角落里有个坛子，可以源源不断地倒出美酒。每当里面的酒少了一点，女子就往里灌些溪水补上，下次倒出来的还是美酒。

几天之后，罗子浮身上的皮肤变得完好如新，就向女子求欢。女子说：“你这个轻薄的家伙，怎么刚能安身，就开始妄想！”罗子浮说：“我想报答你呢。”于是两个人就同床而眠，相亲相爱，十分快活。

一天，有个少妇笑着踏进门来，说：“翩翩小鬼头快活死了，什么时候开始双修了呀？”翩翩笑着说：“花城娘子好久没有大驾光临了，今天是春风吹得太凶，把您吹来了吧！抱上小公子了吗？”花城娘子说：“又是一个小丫头。”翩翩笑着说：“人家管生女孩叫‘弄瓦’，你这怕是个瓦窑啊。怎么不抱来玩呀？”花城娘子说：“刚给她哄睡着。”说着，坐下慢悠悠地喝起酒来，又望向罗子浮说，“小郎君你烧高香了。”

罗子浮看花城娘子，发现她年纪也就二十三四岁，美丽而有风情，有点动心。他剥果子时不小心掉了一颗滚到桌下，就俯下身假装捡果子，偷偷捏了一下花城娘子的小脚。花城娘子看着别的地方笑着，就像什么也不知道一样。罗子浮正胡思乱想着，忽然觉得身上一凉，一看，衣服和裤子都变成了枯叶，他差点吓死，赶紧收心，端端正正坐好。过了一会儿，衣物又渐渐变回来，他暗中庆幸她们没有看见。又过了一会儿，他趁劝酒的时候轻轻挠了一下花城娘子的手心，花城娘子依旧谈笑自若，好像完全没感觉到。罗子浮自己心虚，心怦怦乱跳之间，衣服又变成了枯叶，又过了一会儿才变回来。罗子浮满脸羞惭，打消了念头，不敢再胡思乱想。

花城娘子笑着说：“你这位小郎君可真不老实啊！要不是醋葫芦娘子管着，怕是能跳上天呢。”翩翩也讥笑说：“小没良心的，真该让你冻死！”说着，她们互相拍了一下巴掌。花城娘子站起来说：“小丫头要醒啦，怕她哭断肠子。”翩翩也起身说：“一个劲儿地勾引别人家的男人，早想不起小丫头要哭啦。”花城娘子走了以后，罗子浮心里七上八下，很怕翩翩讥讽责骂，可翩翩对他仍和往常一样。

过了些日子，到了深秋，寒风凛冽，遍地霜露，木叶飘零，翩翩开始为了过冬而收集落叶。她看见罗子浮冷得缩起身子，瑟瑟发抖，就用包袱采集洞口的白云作为棉絮，给他做了一件夹袄。罗子浮穿着，觉得真像棉袄一样暖和，里边的棉花也始终轻软蓬松如新。





第二年，翩翩生了一个儿子，非常聪明漂亮。罗子浮每天在洞里带孩子，也挺快乐，但仍会想家，便请求翩翩跟他一起回去。翩翩说：“我不去，要不然你自己去好了。”

就这样又过了两三年，儿子渐渐长大，和花城娘子的女儿订了婚。

罗子浮常常挂念年老的叔叔，翩翩安慰说：“叔叔年纪虽然大了，但身体还很好，你不用那么放心不下。等儿子成婚之后，要去要留就随便你了。”

翩翩在山洞里，一直用叶子写字，教儿子认字读书，儿子过目不忘。翩翩说：“这个孩子有福相，如果把他放去凡尘俗世，当个大官也不难。”

几年以后，他们的儿子十四岁了。花城娘子亲自把女儿送过来完婚。姑娘盛装打扮，光彩照人。翩翩和罗子浮都非常高兴，一家人喝着喜酒，翩翩敲着金钗唱道：“我有好男儿，不羡做宰相。我有好女儿，不羡绫罗裳。今夕得一聚，你我当欢喜。今朝杯莫空，它朝多珍重。”

后来，花城娘子走了，翩翩夫妇与儿子、儿媳对门住着。媳妇特别孝顺，常依偎在婆婆膝下，就像他们的亲生女儿。



罗子浮再次提起回去的事时，翩翩说：“你身上有俗骨，终究不是能成仙的人，我们的儿子也是富贵中人，你可以把他带走，我也不耽误他的命数。”媳妇想跟母亲告别，花城娘子就来了。一对儿女和他们的母亲恋恋不舍，依依惜别，眼泪汪汪。两位母亲安慰说：“你们暂且去着，以后还可以回来。”

翩翩用树叶剪成驴子，让他们三人骑驴上路。

这时，罗大业已经告老还乡，在家闲居。他以为侄子早就死了，结果侄子却带着俊朗的孙子和美丽的孙媳回来，高兴得如获至宝。三个人一进门，发现身上穿的都是芭蕉叶，一扯破，白云就从里面漏了出来，一朵朵升上天去。之后，他们就把衣服都换了。

后来罗子浮思念翩翩，曾和儿子一起去深山里寻找，但厚厚黄叶掩埋了所有小径，团团白云遮蔽了洞口，他们再也找不到翩翩，只能流着泪回去。

黄英



马子才是顺天人，家里世代都喜爱菊花，到了他这里喜欢得更加厉害，只要听到有好的品种就一定会去买来，跨越千里也在所不惜。一天，有位金陵来的客人住在他家，说自己的中表亲家里有一两种北方没有的菊花。马子才一听就动了心，立刻整治行装，跟那位客人一起去了金陵。客人到处设法为他找到了两棵嫩芽，马子才如获至宝，生怕它们有一点儿损伤，仔仔细细地包好，带它们回家。

走到半路，遇见一个年轻人，骑着驴子，跟在一辆油壁车后，看起来清俊洒脱。马子才渐渐走近他，向他搭话。年轻人自称姓陶，言谈风雅。他问马子才从什么地方来，马子才如实相告。陶生说：“花的品种没有不好的，关键还是看人怎么栽培浇灌。”接着和马子才讨论起养菊花的门道来。马子才谈得非常高兴，就问：“你们去哪呀？”陶生说：“姐姐厌倦了金陵，想住到北方去。”马子才兴冲冲地

说：“我家虽然贫寒，倒还有几间小屋可以给你们住，如果不嫌弃偏僻简陋的话，就不用麻烦找别的房子了。”陶生凑近车子，征求姐姐意见，车里的人推开帘子说话，是个二十多岁的绝世美人。她看着弟弟说：“屋子倒不怕小，但院子最好大一点。”马子才在一旁说没问题。于是姐弟二人就跟他一起回了家。



马子才家南边有个荒废的园子，仅余小屋三四间，陶生很喜欢那里，便住下来。他每天都到北院，替马子才管理菊花。即便是已经枯萎的菊花，经他拨出来再种上，也没有不活的。陶生每天跟马子才一起吃饭，马子才察觉他很清贫，而且家里好像是不生火做饭的。马子才的妻子吕氏也喜欢陶家姐姐，不时拿给他们一些食物。陶家姐姐小名叫黄英，常常到吕氏屋里一起做针线活，跟她聊天、相处都让人觉得很舒服。

一天，陶生对马子才说：“您家也不太富裕，我们还每天吃你们家的饭，给朋友增加负担，怎么能一直这样下去呢？我想，其实卖菊花也够我们谋生了。”马子才一向清高耿直，听了陶生的话，很瞧不起他，说：“我以为你是风流高雅的人，应该能安于贫穷，今天说这种话，简直是把‘东篱’当作了市井之地，有辱菊花啊！”陶生笑着说：“自食其力不算贪婪卑鄙，做卖花生意也不算庸俗，人固然不能苟且来追求富贵，但也不是一定要追求贫穷的。”马子才不说话了，陶生起身离去。从此以后，凡是马子才丢掉的残枝劣种，陶生都会捡回去，而且不再到马家吃饭了，偶尔叫他才来一次。



不久，到了菊花快要开的时候，只听见陶家门前人声喧哗，像集市一样。马子才觉得奇怪，就跑去偷看，见到来买花的人用车装、用肩扛着把花带走，络绎不绝。那些花都是奇特的品种，他都没见过。马子才心里讨厌陶生贪心、鄙俗，想跟他绝交，又恨他私藏着好品种的菊花，就上前去敲他的门，打算当面数落他。结果陶生出来，拉着他的手进了院子，只见原来大约半亩大小的荒废庭院里，种满了一畦畦的菊花，除了几间小屋以外再没有空闲的土地，挖掉菊花的地方就折别的花枝补插上，地里含苞待放的菊花全都美妙绝伦，仔细辨认，却都是马子才以前拔了扔掉的。

陶生进屋取出酒菜，在菊畦边摆上一桌，说：“我因为贫穷，不能保持清高，幸亏几天来都赚到了钱，足够让我们喝个醉了。”过了一会儿，房间里喊“三郎”，陶生答应着去了，很快又端出了美味佳肴，烹饪得很精良。马子才乘势问：“你姐姐为什么不结婚呢？”陶生答道：“时候还没到。”马子才问：“什么时候？”陶生说：“四十三月。”马子才追问：“什么意思啊？”陶生笑着什么也不说。两人喝尽兴了才散。

过了一晚上，马子才又来到陶家，看见昨天新插的菊苗已经长得超过了一尺，他大为惊奇，苦苦请求陶生传授他这种技术。陶生说：“这本来也不是靠我说给你听就能学会的，何况你又不以此谋生，学它有什么用呢？”

又过了几天，陶家门前稍稍安静下来，陶生用蒲席把菊花包成一捆捆的，装了几辆车载走。到第二年，春天差不多快要过半时，陶生又载着南方的奇异花卉回来，在城里开了家花店，十天就卖光了带回来的花，又回家种起了菊花。去年到陶家买花的人，他们留下的花根到今年都变得不太好了，就又来寻找陶生买。陶家从此一天天富裕起来，一年增盖了屋子，两年盖起了大屋，完全随自己心意建造，也不跟马子才商量。旧日种菊花的地方渐渐全成了房屋，又在墙外买了一块田地，四周筑起大墙，全部种上菊花。到了秋天，陶生用车把花运走，第二年春末还没回来。这时，马子才的妻子因病去世。马子才想娶黄英，悄悄请人去探听她的心意。黄英只是笑笑，好像是同意的，只是要等陶生回来。





过了一年多，陶生还没回来。黄英督促仆人们种菊花，就像陶生在家时一样。赚了钱又跟商人合计，在村外买了二十顷肥沃的田地来经营，豪华的宅院更加壮观起来。

一天，忽然有个客人从东粤来，带着一封陶生写的信。拆开一看，信中嘱咐姐姐嫁给马子才。看一下发信的日子，就是马子才妻子去世的那天。回想两人在园子里喝酒的时候，到现在正好四十三个月。马子才觉得太奇怪了，把信给黄英看，问她聘礼要送到哪里。黄英推辞，不收彩礼，又说马子才原来住的地方太简陋，想让他到南边的房子里住，像招赘一样。马子才不同意，最后选了吉日，举行了迎亲的礼仪。

黄英嫁给马子才以后，在墙上开了个门通到南院，每天过去吩咐仆人做事。马子才为妻子比自己富裕感到羞耻，一直跟黄英说要把南边北边的账分开，不要混在一起。而每当家里需要什么，黄英就到南边去拿来，不到半年，家里就到处都是陶家的东西。每次东西拿来，马子才都马上叫人一一拿回去，告诉他们不要再拿来，但不到十天，家里又这里那里地混杂进了陶家的东西。这么来来回回地搬，马子才也不嫌麻烦。



黄英笑着说：“陈仲子也没你那么忙累吧？”陈仲子是战国时以追求“清正”闻名的人，认为家里的钱“不干净”而不住哥哥的房子，不吃母亲煮的饭，避开哥哥，远离母亲，与妻子住在山里。但孟子说：他住的房子是谁造的呢？他吃的饭是谁种的呢？要追求他要的“干净”，只有变成在地上吃干土、在地下喝泉水的蚯蚓才能做到。马子才听了黄英的话很羞惭，就不再盯着那些事，一切都随黄英安排。黄英召集工匠，置备材料，大兴土木，他都不再干涉。过了几个月，楼舍就连在了一起，两边房子合并成了一家，再也分不出界限来。

不过黄英也听了马子才的建议，结束了卖菊花的生意。然而家里的享用还是超过了世家大族，马子才无法安然享受这些，说：“我三十年清白正直的德行被你拖累了。如今我活在世界上，只能靠老婆吃饭，真是没有一点儿大丈夫气概啊。大家都希望能变有钱，我只想变穷一点呢！”黄英说：“我并不是贪财的人，但如果能让生活过得好一点儿，千年以来的人们就不能一直说陶渊明天生穷骨头，百世也不能发迹。我不过是为我的先人解解嘲罢了。穷人想变有钱很难，有钱人想变穷倒也很容易，家里的钱你随便花，我也不会吝惜。”马子才说：“用别人的钱大方，捐弃他人的钱财，也是很丑陋的事。”黄英说：“你不愿意富，我也不想贫穷，没有办法，只好分开住。清高的人自己清高，混浊的人自己混浊，互相不妨碍吧。”

黄英在园子里盖了一间茅屋，挑了一个漂亮丫鬟去服侍马子才，马子才这才心安下来。但过了几天，他又想念黄英，派人去请她来。黄英不肯来，不得已，他只好自己去找她。隔天去一次，老这么跑，就习以为常了。黄英笑他说：“吃在东家，睡在西家，这不是清白正直的人干的事吧。”这说的是唐朝的书《艺文类聚》里的故事：有个女子被两个人追求，一个人丑陋、做官，另一个人俊美而贫穷，父母犹豫不决，问这女子怎么想，女子说“想吃在东家，睡在西家”。马子才自己也笑了，无言以对，于是两人又和以前一样住到了一起。

后来，马子才有事去金陵，正好是菊花盛开的秋天。早上，他经过一家花店，看见店里摆放的菊花很多，都是佳品，心里一动，觉得可能是陶生种的。不一会儿，店主出来，果然是陶生。两个人都很高兴，久别重逢有很多话说，晚上马子才就在陶生这里住下。马子才邀请陶生回北方去，陶生说：“金陵是我的故乡，我想在这里结婚。我存了些钱，你帮我带给姐姐吧，我年底去看她。”马子才不听，一再请他回去，并说：“家里已经很富足了，尽可以坐享，不用再做生意了。”马子才坐在店里，请仆人帮忙论价，把花

都便宜卖了，几天后卖完了花，又催促陶生收拾行李，一起租了条船回到北方。他们一进门，看见黄英已经打扫干净了房间、铺好了床，像是预知到弟弟要回来一样。

陶生回来以后，就解散行装，督促工人仆役，大修庭园，每天跟马子才下棋喝酒，不再接待买菊花的客人。马子才想要替他物色一门亲事，他总是推辞拒绝。黄英给他房里添了两个丫鬟，三四年以后生了一个女儿。

陶生喝酒一向豪放，从没见过他大醉过。马子才有个朋友姓曾，喝酒也没遇到过对手。有一天，曾生经过马家，马子才就让他和陶生比比谁酒量大。两个人放开了喝，十分高兴，相见恨晚，从一大早喝到第二天凌晨，各喝了一百壶。曾生烂醉如泥，就地沉睡。陶生起身回去，出门踩进了菊畦，一头栽倒，就地变成一株菊花，有人那么高，开着十几朵花，每朵都比拳头大，衣服掉在地上。

马子才吓坏了，马上去告诉黄英，黄英连忙赶来，说：“怎么能醉成这样！”把那棵大菊花从地里拔出来横放在地上，盖上衣服，叫马子才跟她一起离开，不要再看。天亮以后马子才去看，见到陶生睡在菊畦边，马子才醒悟到陶家姐弟都是菊精，因此更加尊敬和喜爱他们。而陶生自从现过原形以后，饮酒越发恣意，常常亲自给曾生送请柬请他来，二人成了莫逆之交。





花朝节那天，曾生登门拜访，带着两个仆人，抬来一坛浸着药材的白酒，约陶生一起喝完。坛子里快没酒的时候，两个人还没有很醉。马子才偷偷又往里加了一壶酒，两个人把酒坛里的酒喝光。曾生醉得无力支撑下去，仆人把他背回了家。陶生躺在地上，又变成了菊花。

马子才已经见过此事，不再惊讶，按照黄英的做法把菊花拔出来放在地上，又守在旁边想要观察他的变化。结果时间一长，叶子开始发蔫打卷。他很害怕，这才跑去告诉黄英。黄英听了惊恐地说：“你杀了我弟弟了！”急忙跑去，一看，根茎已经枯了。黄英悲痛欲绝，掐下一枝茎秆，插在花盆里，带进自己房间，每天浇水。马子才悔恨极了，恨不得自己死去，又很怨恨曾生。过了几天，听说曾生也已经醉死了。盆里的菊花渐渐萌芽，到九月开了花，花秆短小，花朵粉红色，闻起来有酒香，马子才叫它“陶醉”，用酒浇灌它会长得茂盛。

后来陶生的女儿长大了，嫁给了一个世家子弟。黄英直到老死，也没有什么异常。

小翠



有一位姓王的御史，是太常寺里的官员，家在江南。他小时候有一次白天躺在床上，忽然天色阴沉下来，雷声炸响，一个比猫还大的东西跑来趴在床下，一直不走。过了一段时间雨过天晴，它才出来跑了。

那时尚且年幼的王御史才看清那不是猫，害怕起来，隔着墙叫哥哥。哥哥听他说了，高兴地说：“弟弟你以后一定能出人头地，这是狐狸来避雷霆劫难呢。”后来少年王生果然中了进士，当了县令后，又调到朝廷里当了御史。

王御史有一个儿子，名叫元丰，可惜是个傻子，十六岁了还不会分男女，因此周围没有人家愿意和他家结亲，王御史很是为此烦恼。一天，有位妇人领着一名少女登门，主动请求婚配。王御史看那名少女嫣然一笑，美得超凡脱俗，便问她叫什么名字。妇人说自己姓虞，女儿叫小翠，今年十六岁了。

王家想跟虞氏商量聘金的事，虞氏说：“这孩子跟着我，吃糠都吃不饱，进了你们家这样的大户人家，有丫鬟仆人使唤，每天吃好喝好，她过得好，我就欣慰了，又不是卖菜，还要讲价钱！”王御史的夫人非常高兴，盛情款待了她们。



虞氏让小翠拜了王御史和夫人，嘱咐说：“这是你的公公婆婆，你要好好侍奉，我有好多事要忙，先回去了，过几天再来。”王御史让仆人备马送她，虞氏说：“我住得不远，不用麻烦啦。”随后就走了。小翠见母亲走了，一点儿也不悲伤留恋，只在梳妆匣里翻取绣花的花样。王夫人也很喜欢她。

过了几天，虞氏没来。王夫人问小翠她们家住哪里，她稀里糊涂的，也说不清要怎么去，于是王家收拾了一处房子供他们结婚使用。亲戚们听说他们捡了个穷人家的女儿来成亲，都笑话他们，但等他们看到小翠以后，都被她的美貌惊艳了，不再说闲话。

小翠不但美丽，还很聪明，很懂公婆的心思。王御史夫妇对她的宠惜疼爱超过常情，只是心中还是惴惴不安，怕她厌恶丈夫是个傻子。但小翠每天都笑嘻嘻的，一点儿也没有嫌弃的意思，反而很喜欢跟元丰玩耍嬉戏。她用布缝制了一个球用来踢着玩。她穿着小皮靴，把球踢出去几十步远，让元丰跑过去捡，累得元丰和丫鬟们大汗淋漓。

有一天，王御史偶然路过，球突然飞来，正打中他的脸。小翠和丫鬟们都吓得四散躲起来，不敢露面，只有元丰还追着这个球跑过来。王御史气得朝他扔了块石头，元丰被石头打了，趴着大哭起来。

王御史把这件事告诉夫人，夫人就去责怪小翠。小翠只是低着头微笑，手指抠着床。等夫人一走，她照旧没心没肺、蹦蹦跳跳，给元丰涂脂抹粉，画成一张大花脸，像鬼一样。夫人见到以后气坏了，又把小翠叫到跟前来骂。小翠靠在茶几上，一边玩衣服上的带子，一点儿也不怕，也不说话。夫人拿她没办法，就用棍子打儿子。元丰哇哇大哭，小翠才收敛了满不在乎的样子，跪下请求原谅。夫人顿时消了气，扔了棍子走了。小翠笑着把元丰带回房间，帮他拍掉衣服上的尘土，替他擦了眼泪，摸摸他被棍子打疼的地方，拿枣子和栗子给他吃，于是元丰又破涕为笑。

小翠关上院子门，继续打扮元丰，今天扮成霸王，明天扮成匈奴王。自己则穿上艳丽的衣服，把腰束得细细的，扮虞姬在帐下跳舞，或在发髻上插野雉尾，扮王昭君“铮铮铮”地弹琵琶，每天都是满屋笑闹声。王御史想到自己的儿子是个傻子，也不忍心责怪媳妇，即使再听闻类似的事，也不多过问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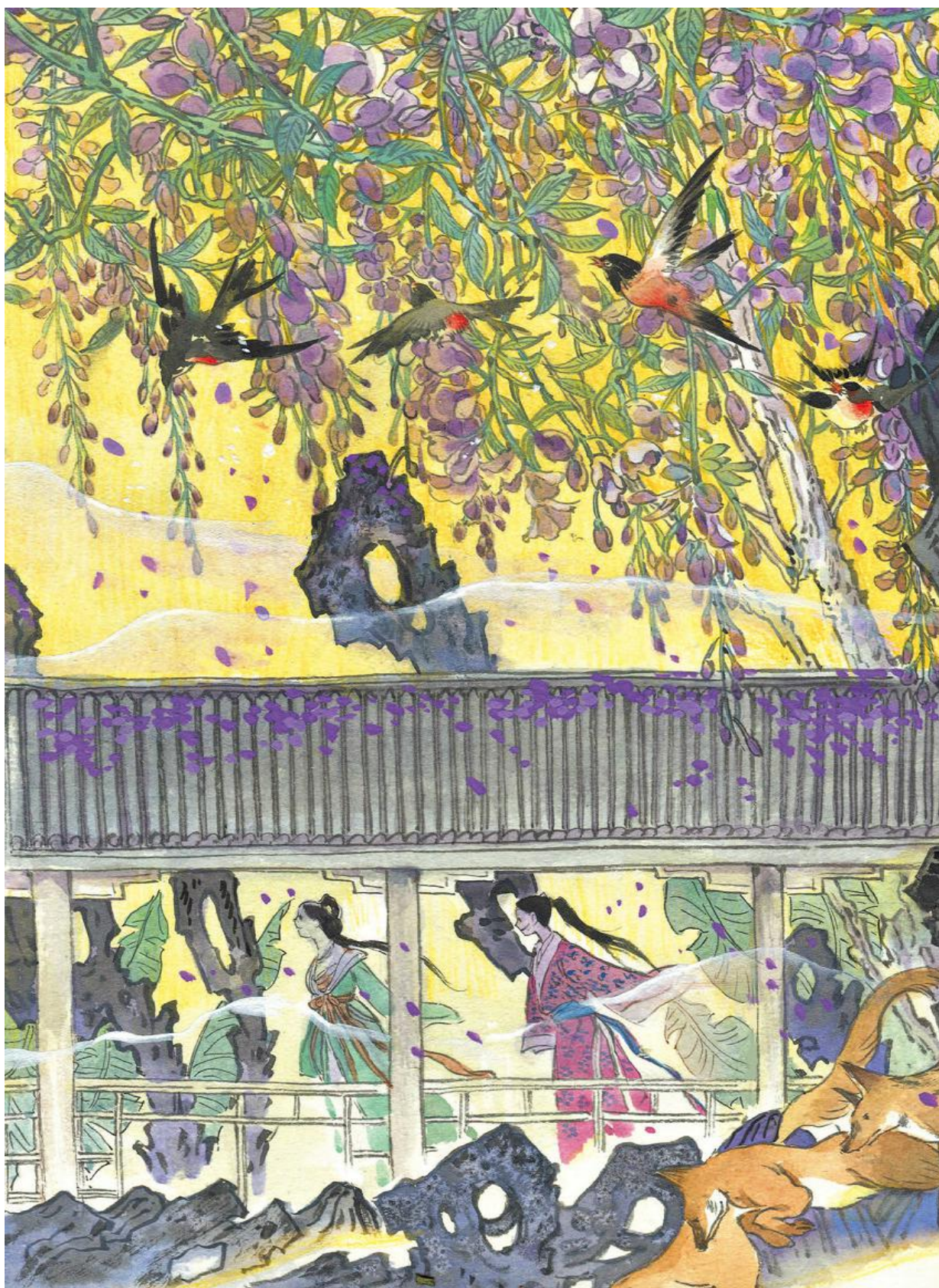
与王御史同巷住着另一位王姓官员，是名给谏。两家之间隔了十几户，关系一向不好。这时正值朝廷每三年一次对官吏的大考核，王给谏嫉妒王御史掌管河南道的检察大权，想要中伤他。王御史知道王给谏有这个打算，很是担心，想不出要怎么应对。

一天晚上，王御史早早睡下。小翠穿上了宰相的衣服帽子，剪了白色的丝线当大胡子，又让两个丫鬟穿上黑色衣服打扮成随从，偷偷骑上马厩里的马出去，没正经地说：“我要去拜访王大人。”她纵马跑到王给谏门口，用鞭子抽两个随从，大声说：“我要拜访的是御史王大人，怎么跑到给谏这儿来了呀！”调转马头就回去了。

到了家门口，看门人还以为是真的宰相来了，连忙跑去报告王御史。王御史急忙起床迎接，然后才知道原来是儿媳妇在闹着玩。王御史生气极了，对夫人说：“人家正在找我的毛病，结果她上门送去一桩，这下要引来灾祸了。”夫人也很生气，冲到小翠那里，把她大骂一通。小翠只是笑嘻嘻的，什么也不说。要打她吧，于心不忍；要把她休了吧，她又无家可归。老两口又闷又怨，睡也睡不着。

当时那位宰相的地位正如日中天，小翠扮他时的仪容、服饰、随从都和他的一模一样，王给谏也以为是宰相来了，多次派人到王御史门前打探，直到半夜也没见到客人出来，于是怀疑宰相和王御史在暗中密谋事情。

第二天早朝，王给谏见到王御史时问：“昨晚宰相去你家了？”王御史觉得他说不定是在嘲讽呢，就不好意思、含含糊糊地说：“哎，哎。”声音也不大。越是这样，王给谏越觉得宰相是去他家密谋了，于是放弃了要中伤他的打算，从此还主动和王御史来往结交。王御史知道其中真相以后暗中高兴，私下让夫人劝儿媳妇稍微改一改。小翠笑着答应了。





过了一年，宰相被免职了。刚好有封给王御史私人信函被误投到了王给谏家，王给谏大喜，先托一位和王御史关系比较好的人，去帮他向王御史借一万两银子。王御史拒绝了，王给谏就亲自到王御史家来。王御史要找能见客的礼服换上，找不到。

王给谏等久了不耐烦，正气呼呼地打算走，忽然看见元丰穿着龙袍、戴着皇冠，被一个女子从门里推出来。他先是吓了一跳，接着就笑着哄他，把他的龙袍、皇冠脱下来带走了。等王御史急急忙忙出来，客人已经走远了。

王御史听说了刚才发生的事，吓得面如土色，大哭着说：“这是祸水啊！就等着被满门抄斩吧！”他和夫人一起带着棍子来到儿子房里。小翠已经料到他们会来，关紧房门在里面任他们大骂。王御史气急了，要拿斧子砍门。小翠在里面笑着说：“公公别气！有我在，要受刑掉脑袋都由我来承担，绝不会连累双亲。公公这样是想杀媳妇灭口吗？”王御史这才作罢。

王给谏回去以后，果然上奏揭发王御史图谋不轨，有龙袍皇冠作为证据。皇帝很吃惊，查看证物，结果皇冠是高粱秆做的，龙袍是一块黄色的破包袱布。皇帝很生气王给谏诬告，把元丰召来，看他傻乎乎的，样子挺可爱，又笑着说：“这能当皇帝吗？”然后把王给谏交给法司去审理。

王给谏又申诉，说王御史家里有妖人，才把真黄袍变成了一堆破烂。法司严格地讯问王御史家里的丫鬟和仆人，他们都说没有这回事，只有一个疯媳妇和一个傻儿子，整天嬉笑玩闹。邻居也没说出其他情况。案子审定了，王给谏被判充军云南。

王御史从此感到小翠不是一般女子，又因为她的母亲一直没来，猜想她大概不是人类。他让夫人去试着问问。小翠只是笑笑，什么也不说，再多问她就掩嘴笑着说：“我是玉皇大帝的女儿，婆婆知道吗？”



不久以后，王御史升为太常寺卿。他五十多岁了，时常为没有孙子而烦恼。小翠来了三年，每天晚上都和元丰分开睡，好像并没有发生过夫妻间的亲密行为。夫人让人抬走了元丰的床，嘱咐元丰晚上和小翠一起睡。过了几天，元丰对母亲说：“把我床借走怎么还不还来呀？小翠每天晚上把腿搁在我肚子上，压得我喘不过气，还老是掐我大腿。”丫鬟婆子听了都笑，夫人呵斥拍打他，让他走了。

一天，小翠在屋里洗澡，元丰看见了要和她一起洗。小翠笑着制止他，让他先等一会儿。小翠洗完以后，又在澡盆里加了热水，把元丰的衣服裤子脱了，和丫鬟一起扶他进浴缸。元丰觉得热气蒸得他胸闷，大喊着要出来。小翠不予理睬，还用被子把他和澡盆整个蒙起来。不一会儿，里面没有了声音，打开一看，元丰已经没气了。

小翠若无其事地笑着，一点也不惊慌，把元丰拖到床上，擦干他的身体，又用被子盖上。夫人听说之后哭着来了，骂道：“疯丫头为什么杀我儿子？”小翠微微笑着说：“这样的傻儿子不如没有。”夫人更生气了，用头去撞小翠，丫鬟们又是拉又是劝。

正在吵闹时，一个丫鬟来报告说：“公子出声了！”夫人止住哭，抚摸儿子，只见他气喘吁吁，浑身大汗湿透了被褥。过了一顿饭工夫，元丰汗止了，忽然睁开眼睛环顾四周，把家里的人都看了一遍，好像不认识的样子，又说：“我怎么现在回忆起以前的事，都像做梦一样啊？”夫人听他说话好像不傻了，非常惊奇，带他去见他父亲。王御史反复测试他，发现他果然不傻了。全家大喜，如获至宝。

到了晚上，夫人又把他的床放了回去，放好被褥枕头，看看他会怎么样。元丰进屋以后就把丫鬟都打发走了。第二天早上一看，那张床空着没有用。从此以后，儿子和媳妇的疯疯傻傻都消失了，两个人感情特别好，形影不离。

又过了一年多，王御史因为王给谏同党的弹劾被免了官，还受到了一些小处分。家里有以前广西中丞送的一只玉瓶，价值千金，他们就想拿来送给当权的大官。小翠很喜欢这只玉瓶，拿在手里赏玩，一失手掉在地上摔碎了，很愧疚，马上主动告诉了公公婆婆。王御史夫妇正在因为被罢免的事而不高兴，听说小翠把玉瓶打碎了，心里的怒火一下子就起来了，一起骂小翠。

小翠一气之下就跑了，回去对元丰说：“我在你家，保全的可不止一个瓶子，为什么不能多少给我留点脸面？老实跟你说，我不是人类，因为母亲遭雷霆之劫时得到你父亲的庇护，又因为我们两个人有五年的缘分，我才来报答以前的恩情，完成夙愿罢了。我在这里挨的骂比我的头发还多，之所以没走是因为五年的恩爱还没满。现在我不管了，不想再待下去了！”小翠气鼓鼓地出了门，元丰去追，但已经不见踪影。王御史心里也空落落的，但懊悔也来不及了。

元丰回到屋里，看到小翠用过的粉、穿过的鞋，痛哭想死，睡不着也吃不下，一天比一天憔悴。王御史很忧虑，想赶紧给儿子续娶一房妻室来分分他的心。但元丰不愿意，只请技艺高超的画家画了一幅小翠的画像，日夜在画像前祝酒、祷告、默念心意，就这样过了将近两年。

有一天，元丰从外面回家，月亮已经高高地挂在天上，明亮皎洁。村外有座王御史家的庭园，元丰骑着马从墙外经过，听见里面有人说说笑笑，声音让他心里一动，就勒住马，让马夫拉住缰绳，自己踩到马鞍上朝里望，看见园子里有两个女郎在游玩。

这时月亮被云笼住，月光昏昏蒙蒙，看不清园中人的样子。只听见身穿翠绿色的那个说：“应该把你这丫头赶出去！”穿红色的说：“你在我家的园子里，怎么还反过来赶我啊？”绿衣人说：“好不害臊的丫头啊！当不了人家的媳妇，被赶出来，人家的产业倒是要认的。”红衣人说：“那也比老大不小没人要的强！”听那声音，非常像小翠，元丰急忙喊她。听到他喊，绿衣人说着“先不和你争了，你男人来了”，就走了。

过了一会儿，红衣女郎就来了，果然是小翠。元丰高兴极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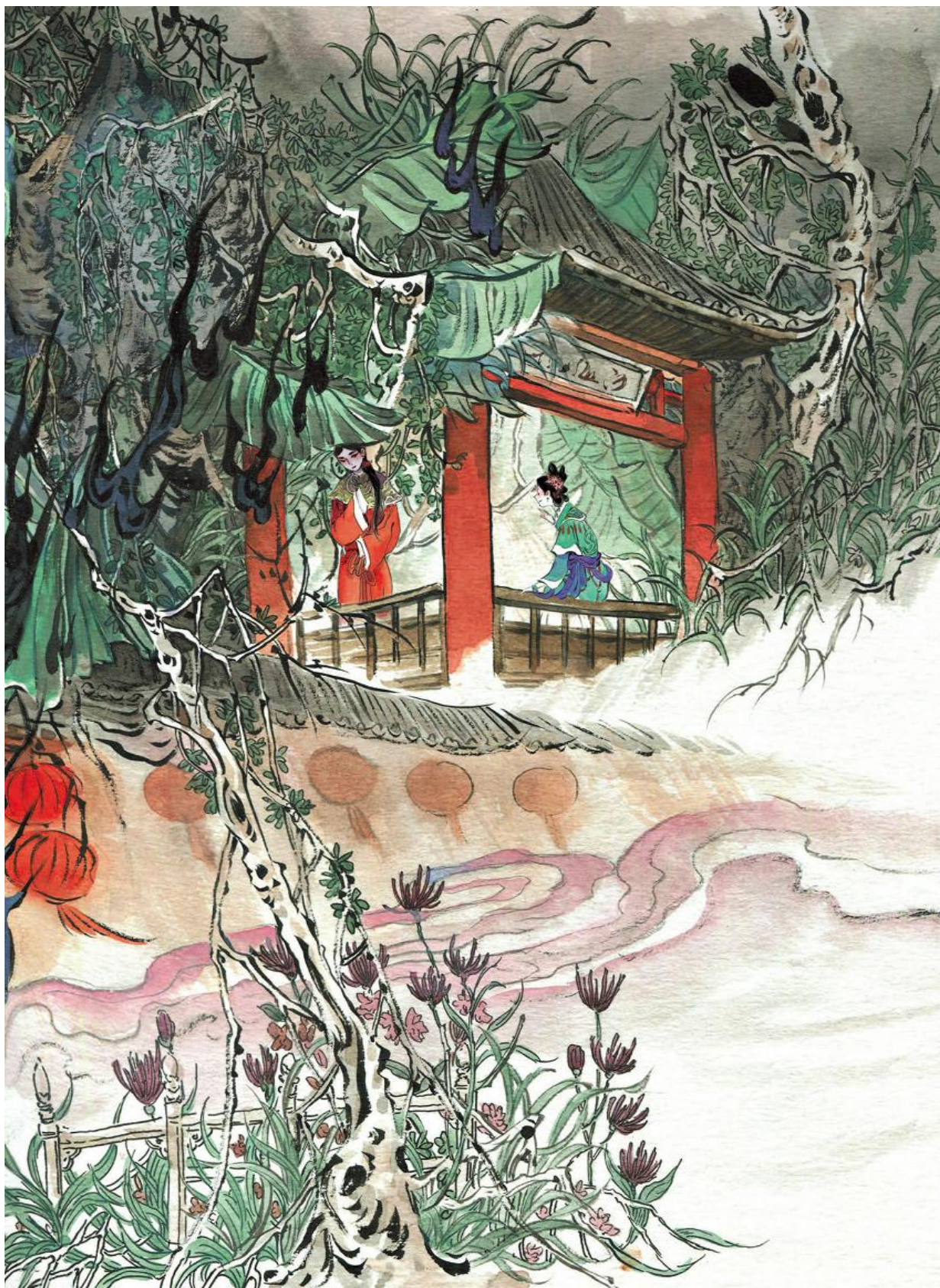
小翠让他爬上墙头，再接他下来，说：“两年不见，你瘦成一把骨头了啊！”元丰拉着她的手流下泪来，细细说他有多想念她。小翠说：“我也知道的，但我不好意思再见你们。今天跟大姐玩呢，又碰到了你，可见未了的因缘是逃不掉的。”元丰请她和他一起回家，她不肯；请她在这个园子里住下，小翠同意了。

元丰让仆人赶快跑回去告诉夫人。夫人一惊，马上起身坐轿子赶来，开锁进了园子，小翠也马上来迎接行礼。夫人抓着她的手臂流泪，痛心疾首地说自己以前的过错，简直无法原谅自己，又说：“如果你能稍许不计前嫌，请和我一起回去，对我的晚年也是个安慰。”小翠坚决不回去。

夫人觉得村外的园子荒凉冷清，想多派些人过来服侍。小翠说：“别的人我都不想见，只有以前身边早晚陪着我的两个丫鬟，挺想念的，另外再来一个老仆人看门，其他的就不用了。”夫人按她的意思办了，对别人只说元丰在园中养病，每天供给一些吃用的东西。

小翠常常劝元丰另娶，元丰不愿意。





过了一年多，小翠的声音容貌渐渐变得和原来不一样了，拿出之前的画像一比对，简直判若两人。元丰很奇怪。小翠说：“你看现在的我，比以前美吗？”元丰说：“现在也是美的，但好像没有以前那么美。”小翠说：“我想那是因为我老了吧！”元丰说：“二十几岁，哪能那么快老。”小翠笑着把画像烧了，元丰赶紧抢救，但画已经成了灰烬。

有一天，小翠对元丰说：“以前在家里的时候，公公说我到死也不会生孩子，如今他们都老了，膝下只有你一个孩子。我确实不能生育，怕耽误你家传宗接代，你还是另外娶个媳妇在家里吧，也好有人早晚侍奉公婆。你两边走走，也没什么不方便的。”元丰同意了，就和钟太史家的女儿定了亲。

婚期将近，小翠为新媳妇做新衣新鞋，让人送到婆婆那里。新娘子一过门，相貌言谈举止都和小翠一模一样，元丰大为惊奇，跑到小翠住的园子，小翠已经不知去向。问丫鬟，丫鬟拿出一块红手帕说：“姑娘暂时回娘家去了，留下这个给公子。”元丰打开手帕一看，里面包着一块玉玦，知道小翠心意已决，不会回来了，就带着丫鬟回了家。虽然元丰一刻也不能忘记小翠，但很庆幸看到新人就如同看到小翠一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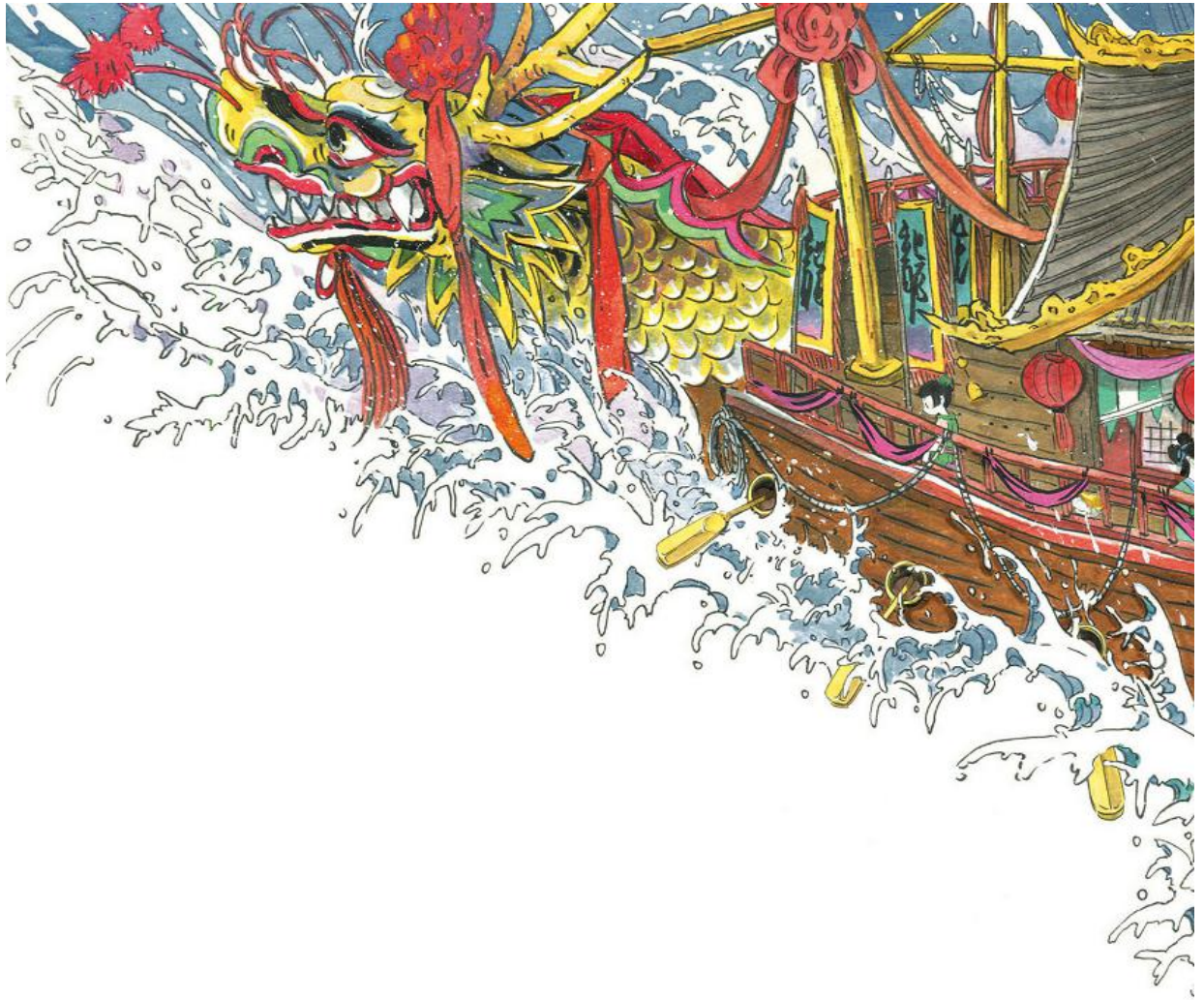
元丰这时才明白小翠早就预先知道他会和钟家的姑娘结亲，所以提前渐渐变成她的样子，好让他日后不要太想念自己。



晚霞

吴越一带在端午节当天有赛龙舟的游戏。

当地人会把整根木头中间挖空，做成龙的身体，画上鳞甲，用金色和绿色装饰成龙舟，上面有雕花的屋脊和红色的栏杆，帆和旗子都用绣锦制成。船艏亦是龙尾的模样，有一丈多高，用布绳吊着木板垂下来。有小孩坐在木板上，倒立翻滚，做杂技舞蹈表演。木板下面是江水，弄不好人就会掉下去，非常危险。表演班子从一些父母那里买来孩子，训练他们技艺。如果小孩落水而死，父母也不得反悔。与此不同，苏州则是在龙舟中载上美丽的歌伎游河。





镇江有个姓蒋的小孩叫阿端，年仅七岁，却敏捷灵巧，能做别人都不会的动作，没人能和他相比。他的名声和身价日益上涨，到了十六岁还在表演。有一天，却在金山下落水身亡。蒋家老妈妈只有这一个孩子，只能大声悲哭。

阿端不知道自己死了，只见有两个人来为他引路。水里别有天地，他回头看，只见流动环绕的水波像墙一样屹立着。过了一会儿，他来到一座宫殿前，有个人戴着头盔坐在那里，带路的两个人说：“这是龙窝君。”让阿端行礼。龙窝君和颜悦色地说：“阿端的技艺可以进柳条部。”



于是阿端被带到一个地方，四面都有宏伟的宫殿。从东面的走廊上去以后，就有些少年出来行礼，都是十三四岁的样子。接着来了一位老妇人，大家叫她“解姥”。解姥坐下，让阿端表演看看。等他演完，她就教他《钱塘飞霆舞》和《洞庭和风》。只听见锣鼓“咚咚咚”“锵锵锵”精神十足地打起来，各院都传出鼓乐声来。过了一段时间，各院的声音都没了。解姥怕阿端这么快练不熟，单独给他讲了许多要点来指导他。阿端把动作过一遍就会了，解姥高兴地说：“这个孩子真不输给晚霞啊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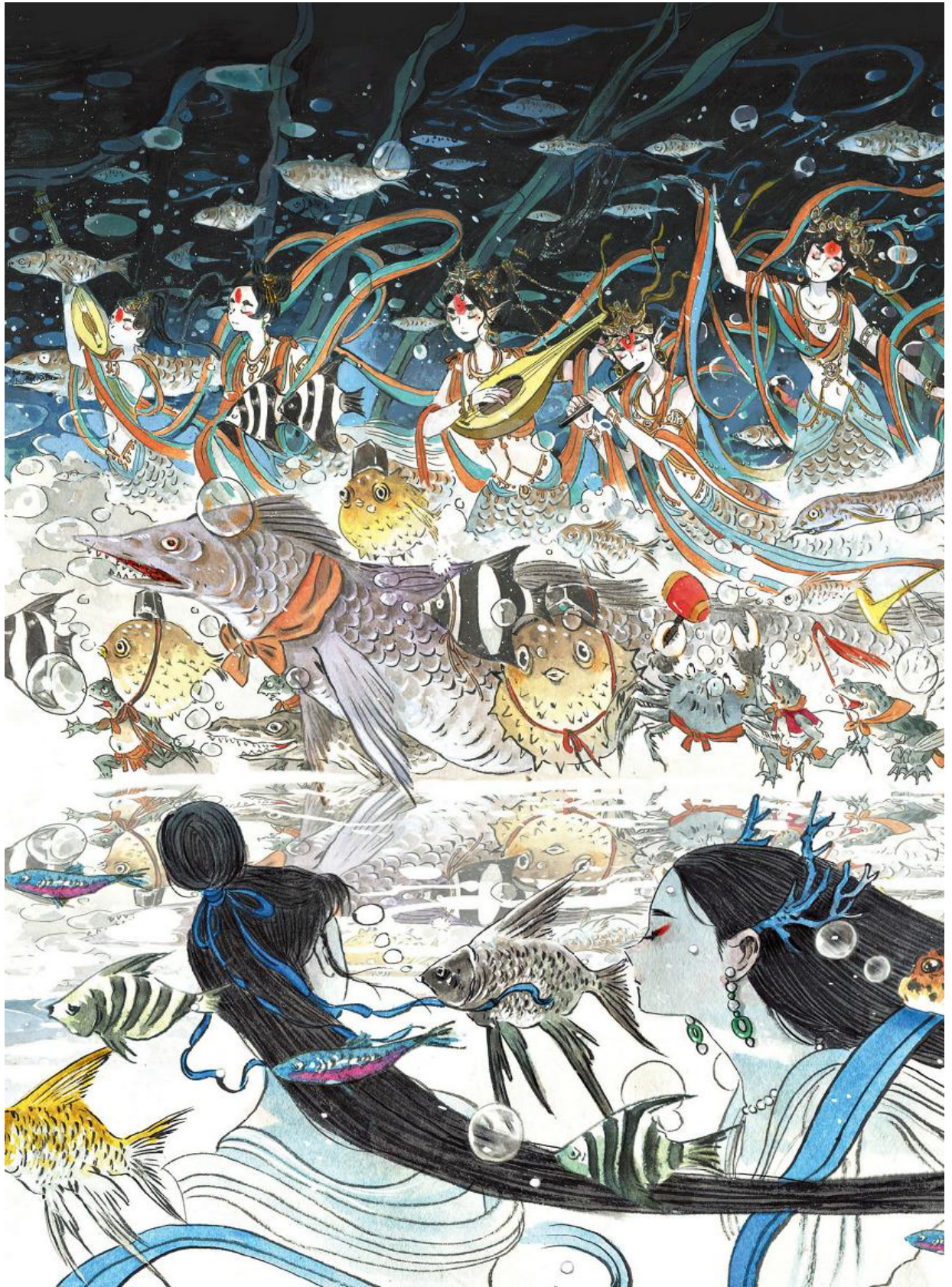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天，龙窝君查验练习成果，各部都来了。

首先是夜叉部表演。夜叉部的都是一张鬼脸，穿鱼皮衣服，敲响周长四尺多的大锣和要四个人合抱的大鼓，声音大得震耳欲聋，让人有点受不了。他们一开始跳舞，就掀起汹涌巨浪，在上空横流，不时掉下一点点星光，落到地上就灭了。龙窝君连忙制止，看下一个乳莺部的表演。

乳莺部都是十六七岁的美丽姑娘，奏起精巧、细腻又委婉的笙乐，一时间清风习习，波浪声都安静下来，水底渐渐凝成水晶世界，上下通明。乳莺部表演完退下，在西面台阶下站着。

接着是燕子部，都是小女孩。其中有个小姑娘，十四五岁，脑袋一侧，袖子一甩，跳起了《天女散花》舞。她轻盈地飞起来，五色的花朵从衣襟、袖子和鞋袜里纷纷扬扬地掉出，随风飘洒，落满庭院。燕子部表演完，也站到西面台阶下。

阿端在旁边偷偷看那个小姑娘，心里很喜欢，向同部的人一问，才知道原来她就是晚霞。





过了一会儿，龙窝君点到了柳条部，特别要看阿端的表现。阿端在最前面跳舞，喜怒随着乐腔，俯仰和着节奏，叫人看得目不转睛。龙窝君夸奖他聪慧、领悟力高，赐给他一套五色衣装和一只鱼须形的金束发冠，上面还镶嵌着夜明珠。阿端拜谢了赏赐，也退到西面台阶下，站在自己部的队伍里。

他在众人中远远地望着晚霞，晚霞也远远地从那边看过来。过了一会儿，阿端慢慢走到了柳条部的北边，晚霞也走到了燕子部的南边。两人中间只差几步，但纪律严明，他们不敢走出自己部的的位置，就只是相互望着，心生向往。

一会儿，又轮到了蛱蝶部表演。一对对童男童女跳起双人舞，他们的身高、年纪、衣服颜色都一样。全部表演完以后，各部依次离场。柳条部排在燕子部后面，阿端走到队伍的最前面，晚霞则慢慢落到队伍后面。她回头看阿端，故意掉下一支珊瑚钗。阿端连忙捡起藏进袖子。

阿端回去以后，因为太过思念而生了病，吃不下也睡不着。解姥送来美食，每天探望三四次，殷切地关心照顾，但阿端的病一点也没好转。解姥很担忧，想不出什么办法，说：“吴江王的寿辰快要到了，这可怎么办啊！”

一天傍晚，有个小孩走来，坐在床边对阿端说：“我是蛱蝶部的。你这病是为了晚霞吧？”阿端吃惊地问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小孩笑着说：“晚霞也和你一样。”阿端凄然坐起来，问小孩有什么办法。小孩问：“你走得动吗？”阿端说：“勉强可以自己走。”

小孩扶他出来，向南穿过一道门，转弯向西，又打开两扇门，见到几十亩荷花田，都长在地平上，荷叶像席子一样宽，荷花像伞盖一样大，落下的花瓣在花梗下堆了一尺多厚。小孩带他走进荷花丛里，说：“你先在这儿坐一会儿。”然后就走了。

过了一会儿，一个美人拨开荷花，来到花丛里，正是晚霞。

阿端与晚霞相见，又惊又喜，互相诉说倾慕与思念之情，又说了各自的生平。后来他们用石头把荷叶侧边压在地上，让荷叶竖起来像屏风一样遮挡着，又在地上均匀铺好荷花瓣，两个人欢喜地躺在一起。他们相约每天太阳下山以后到这里见面，然后就各自回去了。阿端回去以后，病很快就好了。之后，他们每天都在荷花地相见。



过了几天，他们跟随龙窝君一起去给吴江王祝寿。结束后，各部都回去了，只留下晚霞和乳莺部的一个人在宫里教舞。几个月没有晚霞的音讯，阿端怅然若失。只有解姥每天去吴江府，阿端就说晚霞是他的表妹，请解姥带他一起去，希望能见一面。阿端在吴江府待了几天，然而宫禁森严，晚霞一直没能出来，阿端只能怏怏地回去了。

又过了一个多月，阿端每天只能痴痴地思念着晚霞，觉得日子无滋无味，了无生趣。一天，解姥来了，悲伤地说：“太可惜了！晚霞投江了！”阿端震惊难过，痛哭失声，不能自己。

后来他扯坏自己的冠帽和衣服，身上藏着珠子出门，想追随晚霞一起死去。可是江水像墙壁一样，用头撞也撞不进去。他又想到就这样回去的话，被问到毁坏衣冠的事，罪名会加重。他很害怕，却无计可施，身上的汗一直流下来湿透了脚跟。

他忽然看到水墙下有一棵大树，就开始像猴子一样爬上去，渐渐爬到树梢，猛地往下一跳，结果却没有跳进水里，而是浮在了水面上。不经意间，他好像看见了人世，于是就往那边游，游了一阵，到了岸上，就在岸边坐了一会儿。



他想起自己的老母亲，就去找船，坐回了家。到了家乡，环顾四周屋舍，恍若隔世。趑趄趑趄地走到家门口，听见窗里有个女子说：“你儿子来了。”声音很像晚霞。接着女子就和母亲一起出来了，果然是晚霞！这时两个人的喜悦都盖过了悲伤，而老妇人则既悲疑又惊喜，百感交集。

原来，晚霞那时在吴江府里，感觉到腹中有胎儿颤动。龙宫里法禁森严，她怕自己早晚要分娩，会招来横祸，身受刑罚。她见不到阿端，就想一死了之，于是偷偷去投了江。谁知道身体竟漂了起来，在江流里浮沉，正好被过路的客船救起，还问她家在哪里。

晚霞之前是苏州的名妓，溺水后尸体没有被人找到，她不想再回到妓院去了，就说：“镇江的蒋家是我丈夫家。”客船上的人帮她租了条小船，把她送到蒋家。蒋母怀疑她找错了人家。晚霞说没有错，便把详情告诉了她。

蒋母看她举手投足都文雅可爱，很喜欢她，只是觉得她年纪太小，肯定不愿意终身守寡。但晚霞很孝顺乖巧，看家里贫穷，还摘下珠宝首饰卖了几万钱。蒋母发现她确实没有二心，非常高兴，可是儿子早就不在了，怕一旦晚霞生产，亲戚乡邻不会相信那是儿子的孩子，就跟晚霞商量。晚霞说：“妈妈你只要能有真正的孙子，管别人怎么想呢。”蒋母想想也是。

接着阿端就回来了，晚霞高兴极了。

蒋母怀疑儿子没死，偷偷去挖开儿子的坟墓看，尸骨都在里面，就去追问阿端。阿端这才知道自己死了。他怕晚霞嫌弃自己不是人，让母亲不要再说。母亲答应了，告诉乡里乡亲当时找到的并不是阿端的尸体，不过她始终觉得死去的人是不可能生孩子的。不久以后，晚霞生下一个男孩，看起来跟普通孩子没有什么区别，蒋母这才开心了。

时间长了，晚霞渐渐发现阿端不是人，说：“你为什么不早说呢！凡是鬼穿上龙宫的衣服，经过七七四十九天，魂魄就会凝固坚硬起来，变得和活人一模一样了。要是能得龙宫里的龙角膏，可以接续骨节、生长肌肤，可惜没能早点去买。”

阿端把他带出来的珠子拿去卖，有个外国商人出了百万钱购买，蒋家从此变得非常富有。碰到母亲生日，小两口就一起载歌载舞，向母亲敬酒祝寿。

这件事传到淮王府里，淮王想强抢晚霞。阿端很害怕，去见淮王说：“我们夫妻二人都是鬼。”淮王一看，他果然没有影子，就信了，打消了霸占晚霞的念头，只是让他们到别院传授宫人技艺。

晚霞用龟尿涂在脸上，毁了自己的容颜，再去宫里。

他们教了三个月，没教完所掌握的全部技艺，就走了。



王六郎

淄川县城北郊住着一个姓许的人，以捕鱼为生。

每天晚上，他都带着酒去河畔，边喝酒边捕鱼。每次喝酒时，还会一面把酒祭洒在地上，一面祷祝说：“在河里溺亡的人，请喝酒吧。”别人一直捕不到什么鱼，但他总有满筐的渔获。

有一天晚上，他正在独自喝酒，忽然来了一个少年，在他身边徘徊。许邀请他一起喝，少年就大大方方地跟他一起喝了起来。但这个晚上一条鱼也没捕到，许有些失望。



少年站起身说：“让我到河的下游帮你把鱼赶来。”说完飘然而去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又回来，说：“要来很多鱼了。”

果然，许听到了鱼“哧哧呷呷”吞吐的声音，把网拉起来，就看到网里有好几条大鱼，都有一尺多长。他高兴极了，连忙向少年道谢。要回去的时候，他想送几条鱼给少年，少年不要，说：“我老是喝你的好酒，这么一点儿小事谈不上报答。如果你不嫌弃，我以后可以经常帮你赶鱼。”许说：

“我们只喝了一晚上，怎么能叫‘老是’呢？你要是肯一直来，我当然愿意得很，只是怎么好意思啊。”他问少年的姓名，少年说：“姓王，没有字，你见到我就叫我王六郎好了。”两个人就这样告别。

第二天，许卖了鱼，又多打了点酒。晚上来到河边，少年已经在那儿了，于是二人又开心地喝起酒来。喝了几杯以后，少年就去帮许把鱼赶来。

就这样过了半年。



一天，少年忽然告诉许：“能认识像你这样的人真好，我们的情谊也比兄弟手足还要好，但我们分别的时候到了。”语气很是凄楚。

许吃惊地问他怎么回事。他几次欲言又止，最后终于说：“我们两个感情这么好，我说出来或许你也不会受到惊吓吧？现在要分别了，我就实话实说吧！我其实是鬼，生前一直很爱喝酒，醉酒淹死在这里有好几年了。以前你捕到的鱼总是比别人多，都是我在暗中帮你把鱼赶进网里，以回报你洒酒祭奠的恩情。明天我的业报要满了，会有人来接替我，我就去投胎。我们的相聚只剩今晚，实在有点感伤。”

许刚听到时有些害怕，但毕竟两个人亲密地相处了这么久，就也没什么好怕的，只是感到唏嘘。他给少年倒上酒，说：“六郎，喝了这杯酒，别难过，你我刚相识又要分开，虽然是挺让人忧伤的，但你业报满了，能从劫难里脱身，是值得庆贺的事情，不应该悲伤。”于是二人又开怀畅饮。许接着问六郎：“接替你的是什么人？”王六郎说：“哥哥明天中午可以在河边看，会有个女子在渡河时淹死，她就是接替我的人。”

他们一直待到听见村里的鸡叫起来，天快要亮了的时候，才流着泪分别。

第二天，许怀着敬意守候在河边，想见证这件奇异的事情。果然，有个女人抱着婴儿来过河，刚踏进河里就好像一脚踩空的样子，人一下子跌入水中。婴儿被抛在岸边，伸手蹬脚，哇哇大哭。女人几次在水中沉下去又冒起来，忽然浑身湿淋淋地攀上了岸，坐在地上休息了一会儿，就抱起婴儿走了。



女人落水时，许很不忍心，想要跑过去救她，但一想到她是来接替王六郎的，就忍住没救，结果她自己爬上了岸。许怀疑王六郎说的事要落空。

傍晚，许到老地方捕鱼，少年又来了，说：“这下又见面了，而且不会再分别了。”许问为什么，少年说：“那个女人本来是要来接替我的，但我可怜她怀里的婴儿，为了替我一个人，要搭上两条性命，我想还是算了。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有下一次接替。也许是我们两个的缘分还没尽吧。”许感叹说：“你心地这么仁厚，或许可以感动上苍。”此后，二人就像先前一样相聚。

但过了几天，少年又来告别。许问：“难道是又有可以接替的人来了？”少年说：“不是。上次我一念之间的恻隐之心，果真被天帝知道了，任命我去当招远县郛镇的土地神，明天我就要去赴任了。要是你念及我们旧日的情谊，就去看看我，可千万别怕路远难行啊。”许向他贺喜，说：“你因为正直当上了神仙，真让人高兴。可是人神相隔，即使我不怕路远难行，又怎么能够找到你呢？”少年说：“你只管来，不用担心。”再三叮嘱后才走。

许回到家里，就想打点行装，往东去招远县。妻子笑着说：“那里离这里几百里呢！就算找到了地方，你怎么跟一尊泥塑说话呢？”许不听她的话，好不容易到了招远县，向当地人打听，果然有个郛镇。找到郛镇，放下行李，投宿旅店，许就问土地神庙在哪里。店主惊讶地问：“客官是不是姓许？”许说：“是啊，你怎么知道？”店主又问：“客官家在淄川吗？”许说：“是啊，你怎么知道？”店主没回答，急急忙忙就走了。

不一会儿，来了许多人，男人们抱着小孩，女人们倚在门口偷看，在门外围得密不透风。许更吃惊了。众人纷纷告诉他：“几天前的夜里，大家都梦见神仙说：‘我淄川姓许的朋友就要来了，你们可以资助他一点路费。’我们恭候你好几天了。”许觉得太神奇了，就去拜土地神庙，祷告说：“和你分别以后，每天早晚都记挂着你，说好了要来，我就大老远跑来了。你还托梦给这里的人让他们关照我，真是让我感激不尽。惭愧我没什么丰厚的礼物可以给你，只有一壶酒，你要是不嫌弃，就像从前在河边那样喝了吧。”说完，烧了纸钱。忽然，从神座后面刮起一阵风来，旋转了好一阵子，才平息消散。





夜里，许梦见少年，衣冠楚楚，和往常大不一样。少年感谢他说：“你这么辛苦过来看我，我既高兴，又感动得想哭。但我现在是小小的土地神，不方便和你见面。你我虽然近在咫尺，却如同隔着山河，心里不免难过。这里的人送了你一些薄礼，也算稍微报答了你当初对我的好。待你回去的时候，我还会再来送你的。”

许住了几天之后，打算回去。众人殷勤地挽留他，早晚都有人请他吃饭喝酒，一天吃好几家。许最后坚决推辞说要回去了，众人又争相捧着礼单和大包小包来送礼，不到一个早上，就把他的行囊装得满满当当。老人和小孩都来了，所有人一起把他送出村。这时忽然又刮起了旋风，一路随行了十几里地。许再次拜别说：“六郎珍重！不必远送。你有一颗仁爱的心，是可以造福一方的，也不用老朋友多说什么了。”风盘旋了好久，方才散去。村民们也惊叹着回去了。

许回家以后，家里渐渐宽裕了一些，就不再捕鱼。后来他见到招远人，就问关于土地神的消息，他们都说土地神非常灵验，有事相求都会帮忙。



促织



明朝宣德年间，皇宫里盛行斗蟋蟀的游戏，皇帝每年都会向民间征收蟋蟀。本来蟋蟀并不是陕西的特产，有个华阴县令想讨好上司，进献了一只蟋蟀，让它试斗了一下，还真的非常厉害，于是上面就让华阴县每年进贡蟋蟀。县令又把这件事派给了里长。街上游手好闲的人找到了好蟋蟀，就养在笼子里，抬高价格，当珍奇的东西卖。乡里的差役狡猾奸诈，常借此名目按人头摊派钱款，每征收一只蟋蟀，常常要让好几家人倾家荡产。里长一职，原本通常由聪明、老成、有办事能力的人担任，这几年来里长都纷纷找借口推脱不干了，差役就找上那些家里比较有钱而又老实胆小的人，半哄骗半吓唬着让他当里长。



县里有一个叫成名的读书人，多年都没考上秀才，有点迂腐又不善言辞，被差役把名字报上去当了里长，他想尽办法也推不掉。不到一年，本不多的家产就被折腾光了，又赶上了征收蟋蟀的时节，他不敢去搜刮百姓，自己也没钱贴补，忧愁烦闷得想死。妻子说：“死有什么用？不如自己去找找蟋蟀，说不定万一就找到厉害的呢。”他觉得是这么回事，于是早出晚归地找蟋蟀，提着竹筒和铜丝笼子，往颓墙下、草丛里钻，翻石头，挖洞穴，什么办法都想了，始终没捉到可以进贡的蟋蟀。捉到的两三只，都又弱又小，不够规格。官府规定了交蟋蟀的期限，每逾期一次就会责打一回。才十多天，成名就挨了一百大板，两条大腿之间脓血淋漓，连蟋蟀也捉不了了，天天在床上，左右换边侧躺着，想着还是死了算了。



这时村里来了一个驼背的巫婆，能通过神灵占卜。成名的妻子带着钱去问卜，见到门口挤满了老老少少的女性，走进里面还有间密室，挂着帘子，帘外放着香案。要问卜的人先在香炉里供上香，拜两拜，巫婆便会在一旁望着天空代他们祈祷，翕动嘴唇，不知道在说什么，问卜的人则恭恭敬敬地站着听着。过了一会儿，帘子里扔出一张纸，上面写的是问卜者想求问的事，每次都能说准。成名的妻子把钱放到香案上，像前面的人一样焚香行礼。过了一顿饭的工夫，帘子一动，丢出一张纸，她捡起来一看，上边没有写字，而是画着画：中间是殿堂楼阁，像是寺庙，后面的小山下是奇形怪状的乱石堆和丛生的尖锐荆棘，一只青麻头蟋蟀伏着，旁边还有只蛤蟆，像要跳起来的样子。她对着这幅画看起来去也不明白是什么意思，不过那只蟋蟀倒是切中了她的心事，就把纸片折起收好，带回去给成名看。

成名琢磨来琢磨去：这会不会是告诉我能捉到蟋蟀的地方呢？仔细看画里的景物，很像村东的大佛阁。于是他勉强从床上爬起来，拄着拐杖，拿着图来到寺院后面，见到一大片古墓。沿着墓地前行，只见乱石蹲伏，像鱼鳞一样层层叠叠，俨然和画里一样。成名在野草丛中一边侧耳倾听，一边慢慢往前走，就像要找出针和芥子那么细小的东西一样当心，可是眼力、耳力、心力全用尽了，也没发现蟋蟀的踪迹。

他找啊找，突然有只癞蛤蟆跳出来，令他更加惊愕。追过去后，蛤蟆跳进草里，他就拨开草丛仔细找，看见一只蟋蟀伏在草根旁。他连忙去扑，蟋蟀逃进了石洞。他用尖草伸进去轻拨，没有用，又用竹筒装水灌进去，蟋蟀就出来了。这只蟋蟀一看就很健壮漂亮，成名上前捉住了它，细看发现它体形很大，尾部修长，颈项青色，翅膀金色。成名高兴极了，把它装在笼子里带回了家。全家都为此庆贺，比得到价值连城的璧玉还要高兴。成名在盆里铺了土养着它，用雪白的蟹肉、金黄的栗果喂它，爱护备至，准备等交蟋蟀的日子一到，就把它送上去交差。





成名有个九岁的儿子，看到父亲不在，想偷偷看一眼蟋蟀，没想到一把盆盖打开，蟋蟀就跳了出来，快得来不及捉。等他把蟋蟀扑住时，蟋蟀已经断了一条腿，肚子也裂开了，没一会儿就死了。孩子害怕极了，大哭着告诉母亲。母亲一听，面如死灰，大骂说：“短命的！你的死期到了！你爹回来会跟你算账！”孩子流着泪走了出去。

不久之后，成名回来，听妻子一说，一下子从头到脚冷透、僵住。他怒气冲冲地要找儿子，可儿子不知道到哪儿去了，最后才从井里捞出了他的尸体。夫妻俩顿时转怒为悲，呼天抢地，伤心欲绝。后来，二人愣愣坐着，不说话，不吃饭，感觉活着也没有什么意思。到天快黑时，才想用草席把儿子裹住送去埋葬。到跟前摸摸儿子时，却发现他有微弱的气息。他们又高兴地把孩子放到床上。半夜里，儿子醒了，夫妻俩心里稍感宽慰，然而儿子痴痴木木、昏昏沉沉的，似乎没有完全醒来，气息也很微弱。成名一看到蟋蟀笼是空的，还是感到胸口发闷，不想说话，也不敢再骂儿子。从黄昏到天亮，他都无法合眼。

太阳从东边升起，成名仍一动不动躺在床上发愁。忽然，他听见门外有蟋蟀叫，立刻从床上弹起来去查看，看见蟋蟀好像还活着，欢欢喜喜地去捉。蟋蟀叫了一声就跳开了，跳得还很快，他用手掌把蟋蟀罩住，掌心里好像空空的，什么也没有，可是刚一抬手，蟋蟀又跳出来蹦得老远。他急忙追赶，转过一个墙角，就找不到了。他徘徊不前，四下寻找，发现一只蟋蟀伏在墙壁上，仔细一看，身躯短小，黑里带红，不是刚才那只。成名觉得它太小了，应该没什么用，就在原地转来转去，找刚才追的那只，结果墙上的小蟋蟀忽然跳到了成名胸口。隔着这么近的距离，成名看见它形状像蝼蛄，长着带梅花斑点的翅膀，方头长脖子，好像不是一般的品种，欢喜地把它捉起来。不过，要把这只蟋蟀献上去，他还是不太放心，怕不能让上边满意，得让它试着斗一斗看。

村里有个好事的少年，驯养了一只蟋蟀，自己给它起名叫“蟹壳青”，每天跟其他少年比斗，次次都是赢的。他想靠这只蟋蟀发财，但要价太高，没有人买。这天他上门来找成名，看到成名养的那只小蟋蟀，忍不住捂嘴笑了，拿出自己的蟋蟀，放到斗蟋蟀用的笼子里。成名一看，那只蟋蟀又大又长，自然心里又添了几分羞惭，不敢拿自己的蟋蟀与它较量。少年一定要比。成名想，养着这劣等之物最终也没什么用，比就比吧，就把自己的蟋蟀也放进了斗盆。小蟋蟀趴着不动，呆若木鸡。少年大笑，用猪鬃撩拨它的触须，它还是不动。少年又笑，一再逗弄它，小蟋蟀一下子暴怒了，直奔向

前，两只蟋蟀跳扑着搏斗起来，翅膀振得沙沙响。一会儿，小蟋蟀纵身跃起，张尾伸须，径直去咬对手的颈部，少年吓得连忙把它们分开，终止了搏斗。小蟋蟀振动翅膀，骄傲地鸣叫起来，如同向主人报捷，成名高兴极了。

两人正看着蟋蟀，突然来了一只公鸡，上来就啄，成名吓得站着大叫，幸亏一啄没中，小蟋蟀跳出去一两尺远。鸡大步追上，紧紧追逼，小蟋蟀眼看已在它爪下，成名仓促之间不知道要怎么救，只是跺脚，脸色大变。一转眼，却见那只鸡伸着脖子在扑棱，过去一看，小蟋蟀趴在鸡冠上，用力咬着不放。成名更加惊喜，连忙把小蟋蟀捧进笼子里。

第二天，成名把小蟋蟀献到县里，县令见它这么小，气得直骂成名。成名解释说这蟋蟀如何奇异。县令不信，让它跟别的蟋蟀斗，结果所有蟋蟀都败给了它。又让它跟鸡斗，也真的和成名说的一样。于是县令奖赏了成名，把蟋蟀献给了巡抚。巡抚很高兴，把小蟋蟀装在金笼子里献给了皇上，并上奏详细陈述了小蟋蟀的本事。到了宫里，所有全国进贡来的蟋蟀，什么“蝴蝶”“螳螂”“油利挞”“青丝额”……不管什么稀奇的品种，全试一遍，没有能比过它的。而且小蟋蟀一听到乐声，还会跟着节奏跳舞，更让人觉得这只蟋蟀非比寻常。

皇帝很高兴，下诏赏赐巡抚名马和衣缎。巡抚没有忘记这份好处是从哪里来的，没过多久，县令被上报的政绩考核评定是“卓越优异”。县令也很高兴，免去了成名的里长差役，又嘱托学使，让成名当了秀才。

过了一年多，成名的儿子精神复原了，说自己之前身体变成了蟋蟀，轻巧敏捷，善于角斗，到现在才醒过来。巡抚也重赏了成名。没用几年，成家就有了良田百顷，楼阁万间，牛羊各二百头，出门穿裘皮衣服，骑高头大马，排场胜过了世家大族。





竹青

鱼客是湖南人，但忘记具体是湖南哪里了。他家里贫穷，科举落榜回乡的路上，用光了盘缠，又不好意思去讨饭，饿极了，只好暂时去吴王庙休息。

吴王庙供奉的是三国时吴国的大将甘宁，他死后成神，掌管神风帮助漕运。庙前有许多大树，树上有许多乌鸦，往来船只到了这里也会喂食乌鸦，乌鸦就成群迎送。



鱼客进庙以后向神像跪拜行礼，然后就出了大殿，躺在走廊上。

忽然来了一个人，说要带他去见吴王。到了吴王面前，那人跪下报告说：“黑衣队还差一人，这个人可以补缺。”吴王说：“好的。”于是那人就给了鱼客一身黑衣服。鱼客一穿上，就变成了乌鸦，拍着翅膀飞了出去。看见乌鸦们聚集在空中，鱼客就跟着它们一起飞，然后三三两两分落在各条船的桅杆上。船上的旅客争相往天上抛肉块，乌鸦们就在空中接住肉吃。鱼客也学着这样做，一会儿就吃饱了。

他飞到树梢上，觉得这样真好。

过了两三天，吴王可怜鱼客没有配偶，将一只叫“竹青”的雌乌鸦跟他配成一对。他们相亲相爱，很是快乐。

鱼客每次去接食物吃，都很温驯老实，一点戒备心也没有，竹青常常劝告他，但他始终没听进去。

一天，有一队清兵经过，用弹弓打中了鱼客的胸膛，幸亏竹青把它衔走，才没被捉住。乌鸦们被激怒了，鼓动翅膀扇起波涛，使得浪涛汹涌，把船全都掀翻了。竹青带来食物喂养鱼客，但鱼客伤得很重，到了晚上就死了。



鱼客像从梦中醒来一样，发现自己还躺在庙里。先前，住在附近的人看见躺在廊上的鱼客，都以为他死了，又不知道他是谁，可摸摸他的身体，却发现还没有变冷，就让人时不时来看看他。大家见他醒来了，就问他是谁，怎么会睡在这里，最后凑了些钱送他回家。

三年后，鱼客又经过这个地方，就去吴王庙里参拜。他摆上食物，叫乌鸦们下来一起吃，并祷告说：“竹青如果在这里的话，请留下来吧。”但乌鸦们吃完后都飞走了，没有谁留下来。

之后，他考中了举人，回来又去参拜吴王庙，献上了猪羊供奉，拜完又摆上丰盛的食物宴请当年的乌鸦伙伴们，依旧祈愿能见到竹青。

当天晚上，鱼客在湖边的村子投宿，端坐在灯下时，忽然看见桌前像是有只鸟飘落下来，定睛一看，却是一个二十来岁的美丽女子。她笑着说：“别来无恙呀？”鱼客惊讶地问她是谁，女子说：“你不认识竹青了吗？”鱼客很高兴，问她从哪来。竹青说：“我现在是汉江的神女，回故乡的机会很少。之前乌鸦使者两次跟我说起你还在记挂我，所以来跟你见面。”鱼客更加欣喜感动，两人就像久别重逢的夫妻，非常欢喜相爱。

鱼客希望竹青跟他一起回南方，竹青想要鱼客跟她去西方，最后两人都没法做出决定。

第二天，鱼客睡醒，竹青已经起来了。他睁开眼，看见宽敞的房间里点着巨大的蜡烛，照得明灿灿的，竟不在原来的船上，心里一惊，猛地坐起来，问：“这是什么地方？”竹青笑着说：“这里是汉阳。我家就是你家，为什么一定要去南边呀！”



天渐渐亮起来，丫鬟婆子纷纷来到跟前，酒菜也端了上来，他们就在大床上摆上矮脚小桌子，夫妻二人对饮。鱼客问：“我的仆人在哪儿？”竹青回答说：“在船上。”鱼客担心船主不能久等，竹青说：“不要紧，我会代你给他酬劳的！”于是他们日夜吃喝谈笑，鱼客快活得不再去想回家的事。

船主一觉醒来，突然发现自己已在汉阳，惊骇极了。仆人到处寻找鱼客，也没有一点儿音信。船主想去别的地方，却解不开缆绳，两个人只能一起守在船上。

过了两个多月，鱼客忽然想回家了。他对竹青说：“我在这里，跟亲戚都断绝了来往。而且你和我名义上是夫妻，却连我家都没去过，这怎么行呢？”竹青说：“别说我不能去，就是去了，你家里有妻子，又把我安置在哪里呢？你不如就让我住在这里，把这里当成你另一个家吧。”鱼客只恨路途太远，不能时时前来。竹青拿出一件黑衣服，说：“你原来穿过的旧衣服还在。想我的时候，穿上这件衣服就能来了。到了这里，我替你脱了。”就这样，竹青摆下宴席，给鱼客饯别。鱼客喝醉睡着了，醒来时已经身在船上。

船停在洞庭湖里原先停泊着的地方，船主和仆人都还在，看见鱼客都很震惊，问他到哪里去了。鱼客既惊奇又怅然，看见枕头旁边有个包袱，打开一看，是竹青送的新衣服和鞋袜，那件黑衣也折叠在里面。又有一个绣花荷包系在腰上，伸手一摸，内里装满了银两。于是他们开船南行，到岸后，鱼客走前又付给船主一大笔钱。





鱼客回家几个月，苦苦思念着竹青，就溜出门去穿上黑衣，两肋忽然长出翅膀，“呼”地一下上了天，飞了两个多时辰，就到了汉水。他在空中盘旋着往下看，看见孤岛上有一簇楼阁房舍，就降落下去。有丫鬟已经望见了，喊道：“官人来啦！”

不一会儿，竹青出来，让仆人们帮鱼客脱下黑衣，鱼客觉得身上的羽毛立刻随之脱落下来。竹青拉着他的手进了屋，说：“你来得正好，我就要临产了。”鱼客开玩笑地问她说：“是胎生还是卵生？”竹青说：“我现在是神女，皮肤和骨头已经硬了，和以前大不一样。”过了几天，竹青果然生了。孩子被厚厚的胎衣包裹着，像一只大蛋，破开一看，是个男孩。鱼客非常高兴，给他取名叫“汉产”。

三天之后，汉水的神女们都来祝贺，送了衣服、食物和珍宝当礼物。神女们个个都非常美丽，没有三十岁以上的人。她们进屋来到床前，用拇指按按小孩的鼻子，说是“增寿”。神女们走了以后，鱼客问：“刚才来的都是谁啊？”竹青说：“她们都是我的同辈。走在最后面那个穿藕白色衣服的，就是《列仙传》里写到的在汉皋把自己佩戴的珠子送给郑交甫的仙女。”



过了几个月，竹青用船送鱼客回家。船上没有帆和桨，却会自己飘着前进。到了陆地上，已有人牵着马在路边等候，鱼客便回了家。从那以后，两人不断来往。

又过了几年，汉产越长越俊俏，鱼客很疼爱他。他的妻子和氏一直没有生育，常常想见一见汉产，鱼客就告诉了竹青。竹青立刻准备行装，送儿子跟父亲回家，约定去三个月就要回来。到了家里，和氏对汉产像是比自己亲生的还要喜欢，过了十个多月，还舍不得让他回去。

一天，汉产忽然暴病而死。和氏哭得死去活来。鱼客飞到汉水去告诉竹青，一进门，就看见汉产光着脚躺在床上。鱼客又惊又喜，问竹青这是怎么回事。竹青说：“你违反约定太久了！我想儿子，就把他招来。”鱼客解释说，和氏无法生育，十分喜欢汉产，不舍得他离开。竹青说：“等我再生个孩子，就让汉产回去。”

又过了一年多，竹青生了一对双胞胎，一男一女，男孩取名“汉生”，女孩取名“玉佩”。鱼客就把汉产带回了家。他一年总要到汉水三四次，后来觉得路远不方便，就把家迁移到汉阳。

汉产十二岁时进了郡学学习。竹青认为人间没有美好得可以配得上他的人，就把他叫回去，为他娶了个妻子，再让他回来。汉产的妻子名叫“卮娘”，也是神女生的。后来和氏死了，汉生和玉佩都来举哀送葬。安葬之后，汉生就留了下来。鱼客则带着玉佩走了，从此再没有回来。

婴宁

有个山东莒县罗店人叫王子服，非常聪明，十四岁就中了秀才。他很小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，母亲对他疼爱有加，平时不让他去荒郊野地玩耍。他和萧家的女儿定了亲，但那个女孩嫁过来之前就去世了，于是他至今还没有娶妻。

上元节这天，王子服舅舅的儿子吴生来找他出去玩耍。刚出村，舅舅家的仆人就来了，把吴生叫了回去。王子服看见路上有很多出来游玩的姑娘，就乘兴独自漫游。

他见到一个带着丫鬟的姑娘，手里拈着一枝梅花，非常美丽，脸上的笑意就像春风拂过冰雪初融的清河，河水盈盈波动，并漫溢出来，打湿岸上的青草。王子服忍不住一直看着她，看得忘了要注意礼仪。姑娘走过去几步，回头对丫鬟说：“看那小子眼睛放光，活像个贼！”扔下花，跟丫鬟说笑着走了。



王子服捡起花，怅然若失，像丢了魂儿，没心思再逛，怏怏不乐地回去了。回到家就把花藏在枕头底下，闷头睡觉，不说话，也不吃饭。

母亲很担心他，请人为他消灾祈福，但他的状况越来越不好，一天天消瘦下去。医生来看诊，让他吃药发散，可他还是迷迷糊糊的。

母亲关切地问他到底怎么回事，他什么也不说。后来吴生来了，母亲让他跟王子服单独聊天时，想办法问问。

王子服看见吴生就掉下泪来，吴生在床边宽慰开导他，一点点地问，王子服也就一点点地把事情全说了出来，请他帮忙想想该怎么办。

吴生笑着说：“你也太傻了，这个愿望有什么难实现的？我帮你去打听。她徒步行走在郊外，说明不是世家千金。如果没有许配人家，这事十拿九稳。就算已经许了人家，我们豁出去，多出些钱谈谈，应该也能谈妥。你只管快些好起来，这件事我替你去办。”王子服听了，不禁露出了开心的笑容。

吴生出来对王子服的母亲说了这件事，就去打听那是谁家的姑娘，然而都找了个遍，也没有找到什么线索。王子服的母亲很是担忧，但也想不出什么办法。不过，自从吴生走了以后，王子服就一扫愁容，也稍微能吃点东西了。

过了几天，吴生又来了。王子服问事情进展得怎么样，吴生骗他说：“找到啦，我说是谁呢，原来是我姑姑的女儿，也就是你的姨表妹，还待字闺中，虽然亲戚通婚有些嫌忌，但只要把实情告诉他们，也没有什么不合适的。”王子服喜上眉梢，问她住在哪里。吴生谎称：“在离这里三十多里外的西南方的山里。”王子服又再三嘱托他，吴生只说包在他身上，走了。

之后，王子服渐渐胃口变好，吃得多了，身体和精神一天天好起来。看看枕头底下，花虽然枯了，却还没有凋落。他凝思把玩那枝梅花，就像见到了那位姑娘，心里埋怨着吴生怎么还不来，于是写信请他来。

吴生找借口推托，不来。王子服有点生气，又悒悒不乐起来。母亲怕他又犯病，想要赶快帮他说一门亲事，稍微和他一说，他就摇头拒绝，只一心盼望吴生带来消息。

吴生一直没有音讯，王子服就越来越怨恨他，转念一想，三十里地又不是很远，为什么要等着别人来帮忙呢？于是把梅花揣进袖子，自己负气前往，没有告诉家人。

他一个人走在路上，也没碰到什么人可以问路，就一直朝着南山走，走了三十多里地。乱山错落苍翠，空气清爽怡人，四下旷寂无人，只有飞鸟从天空中划过。遥望谷底，漫山遍野的野花和树林之间，看上去像是有个小村落。

下山来到村子，只见村里房舍不多，都是茅屋，但很整洁雅致的样子。有一户大门朝北的人家，门前种的都是绿柳，墙里盛开着桃花和李花，团团簇簇，如云似锦，中间还夹杂着青翠修长的竹子，野鸟在里面婉转啼鸣。

王子服觉得这应该是谁家的庭院，不敢贸然进入。回头看看对面人家，门前有一块光滑干净的大石头，就坐在那里稍微休息一下。

不一会儿，听见墙里有女子拖长了声音叫“小荣”，嗓音娇细。正要站在门口听，就看见里面一个姑娘从院子的东边往西边走去，手里拿着一朵杏花，低头想把花插上，抬头却看见王子服，就没继续，似笑非笑地拈着花进屋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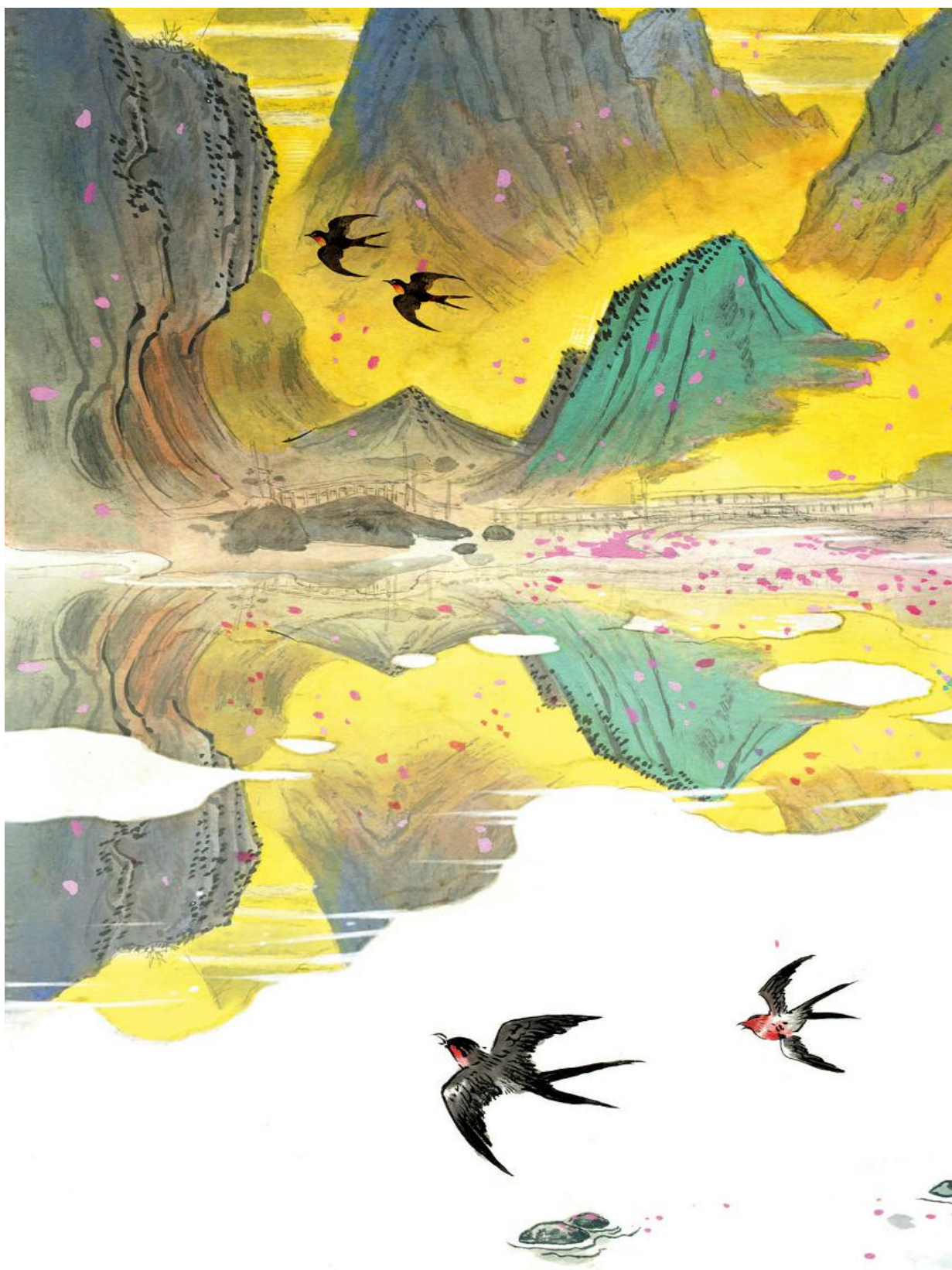
王子服仔细看她，正是上元节那天路上遇见的人，心里骤然欣喜万分，可想前去搭话又没什么由头，想说找姨妈，但跟这个姨妈又从没有往来，怕弄错。门里没有人可以打听，他就在门口走来走去，一会儿坐下一会儿躺下，从早上一直等到日落，望眼欲穿，也忘记了饥渴。不时看见那个姑娘从门缝里露出半张脸往外瞧，像是在奇怪他怎么还没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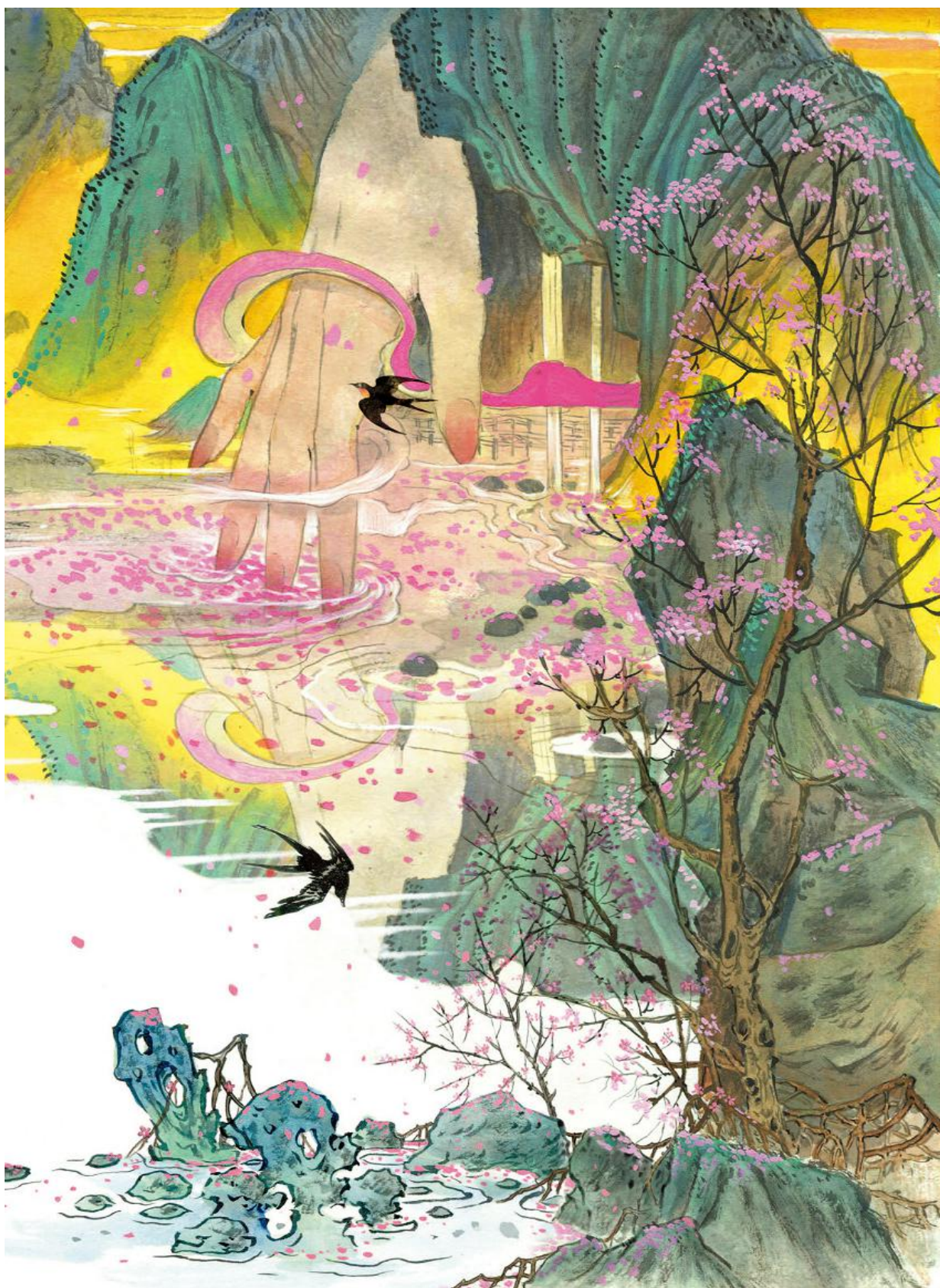
忽然，有一个老妇人拄着拐杖走出来，对王子服说：“这位先生是从哪里来的？听说上午就来了，待到现在，是有什么事吗？是肚子饿吗？”王子服连忙站起来行礼，回答说：“等着找一位亲戚。”老妇人耳背没听清，王子服又大声说了一遍，老妇人又问：“你的亲戚姓什么呀？”王子服答不上来。

老妇人笑了，说：“真稀奇，连姓名都不知道的亲戚，还要探望呀？我看郎君是读书读傻了吧。不如先进我家来，也没什么好东西，都是粗茶淡饭，也有短床可以睡。等明天回去问问亲戚姓什么叫什么，再来探访，也不晚的。”

王子服是真的饿了，何况还可以接近心上人，乐意还来不及，就跟着老妇人进去了。

门里是白石头砌的路，路两旁开着红色的花，片片花瓣掉在白石路上。沿着路往西拐，又开了一道门，里面是满院子的豆棚花架。老妇人把客人请进屋里，只见墙壁光亮洁白，窗外的海棠开着花，有几枝探进窗里，床上的铺盖和桌椅都干干净净、一尘不染的样子。





王子服刚坐下，就有人从窗外探头探脑。老妇人喊：“小荣！快去做饭。”外面有丫鬟大声地答应了。坐着的时候，他们聊起了家族亲戚，老妇人说：“先生的外祖家是不是姓吴？”王子服说：“是啊。”老妇人惊讶地说：“那你是我外甥呢！你母亲是我妹妹。这些年家里没什么钱，也没个男孩子，就没通音讯了。外甥都长这么大了，我还不认识呢。”

王子服说：“我就是为了找姨妈您来的，匆忙中忘记姓什么了。”老妇人说：“我姓秦，没有孩子，现在有个庶出的女儿，她母亲改嫁，就把孩子留给我养了，挺聪明的，就是我对她管教得少些，总是嘻嘻哈哈的，不知道什么是愁。等一下叫她来跟你见见。”

没过多久，丫鬟做好了饭，有肥嫩的小鸡，很是丰盛。秦氏不断劝王子服多吃点。吃过饭，丫鬟进来把桌子收拾了，秦氏说：“去叫宁姑娘来。”丫鬟答应着去了。过了很久，外头传来隐约的笑声。秦氏又喊：“婴宁，你的姨表哥来了。”外面又哧哧笑个不停。

丫鬟把婴宁推了进来，她还用袖子掩着嘴，笑得止不住。秦氏瞪了她一眼，说：“有客人在，痴头怪脑的，像什么样子！”婴宁忍住笑站好，王子服向她行了礼。秦氏说：“这是王家哥哥，你姨妈的儿子，一家人都不认识，说出来让人笑话。”

王子服说：“妹妹多大了？”秦氏没听清，王子服又问了一遍，婴宁又笑了，笑得无法直视他。秦氏对王子服说：“我说缺管教吧，这下你看到了。十六岁啦，疯疯癫癫、缺心少肝的，还像个小孩子。”王子服说：“比我小一岁呢。”秦氏说：“外甥都十七岁啦，大概是庚午年生属马的？”王子服点头说对。

秦氏又问：“外甥媳妇娶了谁呀？”王子服说：“还没娶妻。”秦氏说：“像外甥这样的才貌，怎么十七岁还没娶呀？婴宁也没许人家呢，你们倒是很合适，就是姨表兄妹结婚可能不太好。”王子服没说话，只是目不转睛地看着婴宁。

丫鬟悄悄对婴宁说：“眼睛放光，贼性没改。”婴宁大笑，对丫鬟说：“去看看碧桃开了没有？”说着就站起来，用袖子掩着嘴，踩着碎步快速走了出去，到了门外就放声大笑起来。

秦氏也站起身来，叫丫鬟铺床，让王子服好好住下，又说：“外甥来一趟不容易，留下住几天吧，晚点再送你回去。要是觉得屋里憋闷，这后头还有个园子可以消遣，也有书可以看。”

第二天，王子服去到屋子后面，果然有个半亩地大小的园子，柔软的细草像毯子一样铺满地面，杨花星星点点地撒落在小径上。有三座茅草屋舍，四周簇拥着花草树木。

王子服慢慢走着，穿过花丛，听见树上簌簌作响，抬头一看，婴宁正在树上，见到他便开始大笑，差点儿掉下来。王子服说：“小心，要摔下来了！”婴宁边笑边爬下树，仍是笑个不停，快要到地面时失足掉了下来，笑声这才停止。

王子服把她扶起来，偷偷捏了一下她的手腕，婴宁又笑起来，笑得靠着树走不动了，很久才止住。

王子服等她笑完，拿出藏在衣袖里的花给她看。婴宁接过来，说：“枯了啊，留着做什么？”王子服说：“这是上元节妹妹留下的，所以收藏着。”婴宁说：“藏着做什么？”王子服说：“代表我念念不忘的心。自从上元节那天见到，我就惦念得生了病，以为自己要死了，没想到能再见到，希望你可怜可怜我这片心。”

婴宁说：“多大点事，自己的亲戚有什么舍不得的，等你走的时候，这满园子的花都可以让老奴来摘一大捆，给你背去。”王子服说：“妹妹是呆子吗？”婴宁说：“我怎么就呆子了？”王子服说：“我不是爱花，是爱拿花的人啊。”婴宁说：“亲戚之间相亲相爱的，还用说吗？”

王子服说：“我说的爱不是亲戚间的爱，是夫妻间的爱呢。”婴宁说：“这有什么区别吗？”王子服说：“夜里要同床共枕呀。”婴宁低头想了好一会儿，说：“我不习惯和生人一起睡觉。”话没说完，丫鬟不声不响地来了，王子服只好惶恐地躲开。



过了一会儿，王子服和婴宁又在秦氏屋里见面了。秦氏问他们去哪儿了，婴宁说在园子里说话。秦氏说：“饭煮好半天了，有什么话要说这么久呀？”婴宁说：“哥哥要跟我睡觉。”话没说完，王子服十分羞涩，急得瞪她。婴宁微笑着不再说下去。

幸好秦氏没听见，还在絮絮叨叨地问他们怎么来得这么慢，王子服连忙用别的话遮掩过去了，又小声怪婴宁。婴宁说：“这话不应该说吗？”王子服说：“这是背着别人说的话。”婴宁说：“背着别人，也不能背着母亲呀。再说了，睡觉这么平常的事，有什么不能说的？”王子服恨她傻乎乎的，没办法让她明白。

刚吃完饭，就有个王家的人牵着两头驴找王子服来了。原来，王子服这么久不回家，母亲疑虑起来，在村里找了几遍，完全找不到踪迹，然后才去问吴生。吴生想起那天哄骗王子服说的话，叫他们往西南方的山村里去找，找的人经过了几个村子，才来到这里。

王子服出门时，正好碰到来人，就进去禀报秦氏，并且请求允许他带着婴宁一起回去。秦氏说：“我也一直想着要去探访一下妹妹家呢，可惜年纪大了，身体不好，要是外甥你带着你妹妹一起去拜见姨妈，那再好不过了！”就把婴宁叫来。

婴宁笑着来了，秦氏说：“有什么喜事，笑个没完？你要是能不笑啊，就能当个全人了。”说着，生气地看了她两眼，又说，“你哥哥想带你一起回去，你去收拾收拾吧。”

秦氏招待王家人吃了酒菜饭食，才把他们送出去，叮嘱婴宁说：“你姨妈家大业大，养得起闲人，去了别急着回来，稍微学点儿诗书礼仪，以后也好侍奉公婆。顺便麻烦你姨妈给你找个好人家。”婴宁和王子服启程上路，走到山坳里回头看，依稀能看见老太太还靠在门口往北望着。

回到家里，王母见到这样一位美人，吃惊地问是谁。王子服说这是姨妈的女儿。母亲说：“之前你表哥跟你说的是骗你的呀。我没有姐姐，哪来的外甥女？”又问婴宁，婴宁说：“我不是母亲亲生的，父亲姓秦，去世时我还在襁褓里，不记事。”

母亲说：“我确实有个姐姐嫁到秦家，可是已经去世很久了，怎么可能还有姐姐呢？”她再问婴宁母亲的样貌和一些身体上的特征，和她姐姐都一

一吻合，又疑惑地说：“没错，可是她已经去世多年，怎么可能还活着呢？”正疑虑着，吴生来了，婴宁便躲进房间里。

吴生询问了事情经过，迷惘了好一阵子，忽然说：“这姑娘是叫婴宁吗？”王子服说是。吴生连连说太奇怪了，问他怎么回事，他说：“秦家姑姑去世以后，姑父一个人住，被狐狸精迷住，后来病死了。狐狸生过一个女儿叫婴宁，用席子包着放在床上，家里人都看见的。姑父死了以后，狐狸还常来，后来求了天师符贴在墙上，狐狸才带着婴宁走了。难道就是她吗？”





大家对这件事有点半信半疑，只听见房间里传出哧哧的笑声，是婴宁在笑。母亲说：“这姑娘有点儿太痴傻了。”吴生想见见婴宁，母亲就进房间去叫她，婴宁还是在笑，不管不顾的。

母亲催她快出来见人，她这才尽力忍住笑，又面对着墙镇静了一会儿，才走出房间，对着吴生刚行了个礼，就又飞快地转身跑回房间，放声大笑。满屋子的女人都被她逗笑了。

吴生自告奋勇前往婴宁家一探究竟，顺便也替王子服说媒，到了那个村子所在的地方，却连一间房子也没看见，只有满地零落的山花。吴生回想姑姑下葬的地点，似乎就在附近，然而坟头荒芜，辨认不出来了，只好诧异感叹着回去。

王母怀疑王子服见到的老太太是鬼，把吴生的话告诉了婴宁，婴宁一点儿也不害怕。王母又可怜她没有家，她也毫不悲伤，只是傻傻地笑。大家都不太理解她是怎么回事。

王母让婴宁和自己的小女儿同住。婴宁每天早早过来给王母请安，针线活做得精巧绝伦，就是喜欢笑，不准她笑也止不住。不过，她笑起来明媚可爱，大笑也不影响其妩媚。大家都很喜欢她，见到她就觉得高兴。左邻右舍的姑娘们都想和她做朋友。

王母选了良辰吉日打算让他们成婚，但还是怕婴宁是个鬼物，偷偷在阳光下观察她，发现她的身形和影子与常人并没有什么区别。到了吉日，婴宁盛装打扮，行新娘礼，但她笑得太厉害，不能行礼，只好作罢。

王子服担心婴宁傻乎乎的，把夫妻间的隐私说出去，结果婴宁守口如瓶。每当王母生气时，婴宁来了，一笑就能化解。奴婢犯了小过错，怕被鞭打，总是求婴宁先去说情，犯错的奴婢再去承认错误，总能免受责罚。

婴宁非常爱花，亲戚朋友家里好花的品种都被她找了个遍，还会偷偷典当金钗去买。几个月以后，几乎院子里所有地方，台阶、篱笆、厕所周围都种满了花。后院有一架木香，靠近西边邻居家的院墙，婴宁经常爬到花架上摘花，插在头上或放在屋里玩赏。王母看到就会说她，但她总也不改。

有一天，西边邻居家的儿子看到她，一见倾心，一直盯着看。婴宁看到他以后并不躲避，而是嫣然一笑。邻家子以为婴宁对自己也有意思，更加心

旌摇荡。婴宁笑着指了指墙底，然后就爬下了花架。

邻家子觉得这是示意他到那里去约见，非常高兴，到了黄昏时就前去，婴宁果然在那里。他前去跟她私通起来，结果下身像被锥子刺了一样，痛得锥心刺骨，大叫着跌倒了。再一看，那根本不是婴宁，而是一根躺在墙边的枯木，他先头交合的是个被雨水淋烂的窟窿。

西边邻居家的父亲听见了声音，连忙跑来问是怎么回事。邻家子只是呻吟，什么也不说，等妻子来了才告诉她实情。他们点火凑近照看那个窟窿，只看到里面有只大蝎子，有螃蟹那么大。父亲劈开枯木捉住蝎子杀了，又把儿子背回家里。儿子不到半夜就死了，邻居家因此状告王子服家，举报婴宁是妖怪。

县官平时钦佩王子服的才学，熟知他是个行为正派的书生，判定邻居老头是诬告，打算杖罚他。王子服为他求情，这才将他放走。王母对婴宁说：“你这么疯疯癫癫的，我早就知道开心过头的话会有忧患暗伏，幸好县官英明你才没被牵累，要是碰上个糊涂的长官，肯定会把你抓到公堂上对质，那我儿子还有什么脸面见亲戚朋友？”

婴宁这时收敛起笑容，露出严肃的神情，发誓以后不再笑了。王母说：“人哪有不笑的，只不过应该看场合。”可婴宁竟真的再也不笑了，故意逗她也始终不笑，不过整天也没有悲伤的神情。



有一天，婴宁对着王子服哭了起来，王子服很奇怪。

婴宁哽咽着说：“以前因为相处时间短，说了怕吓着你们。现在觉得婆婆和你都非常疼爱我，没有什么别的想法，也许可以直言相告了吧？我其实是狐狸生的孩子，亲母走的时候把我托给鬼母，她也等于是我的母亲了，我们相依为命十几年才有了今天。我没有兄弟，能依靠的只有你。老母亲独自在山里，孤零零的，没有人怜惜她，为她迁坟与父亲合葬，她在九泉之下也会遗恨无穷。如果你不怕麻烦和花费，能为地下的人消除悲伤与痛苦，或许可以让那些生养了女儿的人家，不再忍心把女儿溺死或抛弃吧。”

王子服答应了她，但担心荒草中找不到坟冢。婴宁说不用忧虑这个。选定日子后，夫妻二人就用车拉着棺木前往山中，婴宁在漫山遍野的杂树荒草间指出了坟墓的位置，果然往下挖出了秦氏的尸体，而且尸体尚且完好。婴宁抚尸恸哭，然后把尸体抬了回去，找到秦家的墓地，将夫妻二人一起合葬了。

这天夜里，王子服梦见秦氏前来道谢，醒来告诉了婴宁。

婴宁说：“我夜里也见到她了，还让她别吓着你呢。”王子服很遗憾没有请她留下。婴宁说：“她是鬼，这里生人多，阳气盛，她哪里能久留？”王子服又问起小荣，婴宁说：“她也是狐狸，最是机灵了。母亲把她留下来照顾我。她经常给我弄东西吃，对我的好我一直记着呢。昨天问了母亲，说是已经嫁人了。”

在这之后，每年清明，王子服和婴宁都会去秦家墓地扫墓拜祭。

过了一年，婴宁生下一个儿子，这个孩子在娘的怀抱里就不怕生人，见人就笑，很有母亲的风度。

聂小倩

宁采臣，浙江人，性格爽快大方，品行端正，洁身自爱。他常对人说：“我平生无二色。”

有一次他去金华，到了北城门外，在一座寺庙中暂放下行李。寺里殿阁宝塔壮观，然而野草长得比人还高，似乎完全没有人迹的样子。东西两边僧舍的门扉都虚掩着，只有南边一间小屋上挂着一把看起来很新的锁。再看大殿东边的角落，修长的竹子长得有双手合圈那么粗壮，台阶下有个大池塘，开着野莲花。



宁采臣很喜欢这里的幽静，当时正赶上提督学政到金华测试秀才，城里的客房租金很高，他就想在这里留宿，于是一边散步一边等僧人回来。

天色渐晚时，来了一个读书人模样的男人，推开了南屋的门。宁采臣过去跟他打招呼，告诉他自己想借宿。男人说：“这庙里没主人，我也是借宿的，你若不介意这里环境简陋，早晚能和我说话，我还挺高兴的。”宁采臣十分欣喜，铺了些干麦秸当床，架了一块木板当桌子，打算住上一阵。

那天夜里，明月高悬，月色皎洁，月光如水，二人在殿廊上坐着聊天，各自交换了姓名，男人说：“我姓燕，叫赤霞。”宁采臣觉得他可能是赶考的秀才，但听他说话口音又不像浙江人，就问他家在哪里。

燕赤霞说自己是陕西人，话里话外很是朴实坦诚。

过了一会儿，彼此想不出有什么要说的了，就道了别，各自回去睡了。

宁采臣睡在新地方，很久都没能睡着，就听见屋子北边有细小的说话声，像是住着别的人家。他从床上爬起来，趴在北边的石窗下往外偷看，只见短墙外有一个小院子，里面有个四十多岁的女人。还有一个老太太，穿着褪了色的红衣裳，头发上插着银栳，老态龙钟的，和那个女人在月下说话。

女人说：“小倩怎么迟迟未到？”老太太说：“大概快来了吧。”女人说：“她跟姥姥抱怨过吗？”老太太说：“没有，不过看着不太乐意。”女人说：“这丫头，不能对她太好！”

话没说完，来了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，长得美丽极了。





老太太笑着说：“不能背地里说人，我们两个正说你呢，你这小妖精就悄没声地来了，幸好没说你坏话。”又说，“小丫头真是好相貌，跟画里人似的，我老太婆要是个男人，魂也被你勾走了。”姑娘说：“要是姥姥不夸我，还有谁会说我好？”女人又不知道说了句什么。宁采臣觉得她们大概是邻居家的女眷，便没再听下去，回去睡觉。又过了一会儿，就没什么声音了。

快要睡着的时候，宁采臣突然觉得有人进了屋，连忙坐起来，看见是在北院里的那个姑娘，大惊之下问她来干什么。姑娘笑着说：“月色这么美，睡不着，想和你一起睡。”宁采臣正色说：“你要当心别被人说闲话！我也在意我的名声，要是稍有失足，就丧尽廉耻了。”姑娘说：“夜里没人会知道的。”宁采臣又呵斥她，赶她走。

姑娘磨磨蹭蹭地，还想说些什么，宁采臣说：“快走！不然我去喊隔壁房间里的人了。”姑娘害怕了，赶紧走了，到了外面又回来，把一锭金子放在床褥上。宁采臣抓起金子扔出屋去，说：“不义之财，别弄脏了我的口袋！”姑娘终于羞惭地走了，捡起金子自言自语道：“这男人真是一块铁石呀。”

第二天早上，有个从兰溪来的书生带着一个仆人来候考，借住在东厢房。夜里他突然死去，脚心有个小孔，像是被锥子刺的，有血细细地流出来。大家都不知道是怎么回事。又过了一晚上，书生的仆人也死了，死状同他一样。傍晚时分，燕赤霞回来了，宁采臣问他怎么看这件事。燕赤霞认为是鬼魅干的。宁采臣一向刚正，不怎么在意。

半夜，那个姑娘又来了，对宁采臣说：“我见过很多人，没有像你那么刚强正直的。你实是圣贤之人，我不敢欺瞒你。我姓聂叫小倩，死于十八岁，被葬在寺边，后来被妖怪威胁，做那些下贱的事情，强装笑脸引诱男子，实在不是心甘情愿的。现在寺庙里没有可杀的人，恐怕恶鬼又要来了。”

宁采臣听了，这才害怕起来，问她有什么办法可想。聂小倩说：“去跟燕生一起住就没事。”宁采臣说：“为什么你不去迷惑燕生呢？”聂小倩说：“他是个奇人，我不敢接近。”宁采臣又问：“你是怎么迷惑人呢？”聂小倩说：“跟我亲热的人，我会偷偷用锥子刺他的脚心，他就昏迷了，然后抽他的血给妖怪喝。有时也用金子诱人，那金子也不是真的金子，是罗

刹鬼的骨头，贪心的人留下就会被摘掉心肝。我就用这两个办法投其所好。”

宁采臣感谢她告诉自己这些，问哪天要当心恶鬼来。聂小倩说明天晚上。临别时，小倩哭着说：“我堕入苦海，上不了岸。你为人侠义，一定能拔生救苦。要是你能把我的朽骨包起来好好安葬，让我有个安定的住处，就是再造之恩了。”宁采臣毅然答应，问她葬在哪里，聂小倩说：“记得是有乌鸦筑巢的白杨树下。”说完出了门，倏然就不见了。

第二天，宁采臣怕燕赤霞去别的地方，很早就约他到房间里来，晚饭时备了酒菜，请他一起喝酒，一边留意观察燕赤霞，又请他留下一起睡。燕赤霞说自己习惯独来独往，喜欢安静，一再推辞。

宁采臣不听，硬是把他的行李搬了过来。燕赤霞拗不过，只好把铺盖也搬过来，但叮嘱宁采臣：“我知道你是个正人君子，很倾慕你的品格，不过我有些事不方便告诉你，请千万不要翻看我匣箱里的东西，不然对我们都不好。”宁采臣恭顺地说一定不会。

各自就寝后，燕赤霞把他的匣子放在窗台上，躺下没多久就鼾声如雷，宁采臣却睡不着。快到一更的时候，窗外隐隐约约有人影，不一会儿就走近窗前来窥视，目光闪闪烁烁。

宁采臣很害怕，刚想叫燕赤霞，突然有一个东西撞破匣子飞了出来，闪耀着光芒，犹如一匹白绢，把石窗棂都撞断了，就那么倏地射出，又倏地飞回匣子，像闪电划破夜空后又熄灭了。燕赤霞醒来起身，宁采臣假装睡着，偷偷地看他。

燕赤霞捧起匣子查看，拿出一样东西，对着月光又闻又看。那东西在月光下雪亮晶莹，长两寸左右，有韭菜叶那么宽。燕赤霞看完又把它包起来，包了好几层，放回破裂的匣子里，自言自语说：“什么老妖怪，胆子这么大，弄坏了我的盒子。”然后又躺下了。

宁采臣大为惊奇，就起来问他是怎么回事，并告诉他自己所见的一切。燕赤霞说：“既然当了朋友，我也不能对你隐瞒太多，我其实是个剑客。要不是有石窗棂挡了一下，妖怪当场就死了。即便没死，也受了重伤。”

宁采臣说：“包起来的是什么东西？”燕赤霞说：“是剑。刚才我闻了闻，上面有妖怪的气味。”宁采臣说想看看，燕赤霞就大方地拿出来给他

看，是一支闪闪发光的小剑。宁采臣更敬重燕赤霞了。



第二天，宁采臣看见窗外有血迹。他出了寺庙朝北边走，看见荒坟累累，果然有棵白杨，树梢上筑着一个乌鸦窝。宁采臣心中思定以后，就收拾行李，准备回去。燕赤霞为他饯行，很重情义，拿出一个破了的皮袋子送给宁采臣，说：“这是个剑袋，你收好，鬼魅邪魔就会远离你。”

宁采臣想让他教自己法术，他说：“像你这样讲信义又刚正不阿的人是可以当剑客的，不过你要走的终究是世俗的成功之路，不是我们这条道上的人。”之后，宁采臣借口有个妹妹埋葬在这里，挖出了聂小倩的尸骨，用衣被包好，租了条小船，回家去了。

宁采臣住的地方靠近郊野，于是他把聂小倩葬在屋子外面，祭悼说：“可怜你一缕孤魂，葬在我的蜗居旁，歌声和哭声都能互相听见，但愿你不再被凶狠霸道的鬼欺凌。请你喝这一杯薄酒，虽是寡淡了点，但请你别嫌弃。”

宁采臣祝念完就打算回去，却听见身后忽然有人在喊：“慢点儿，等我一起走！”回头一看，是聂小倩。聂小倩欢欢喜喜地感谢道：“你真是讲信义。你的恩情，我十辈子也报答不完。让我跟你回去拜见公婆，当婢女侍妾也无怨无悔。”

宁采臣这才认真看她，只见她肌肤白里透红，小脚像细笋一样尖尖翘起，容貌在白天看来比夜里更加娇艳，于是领她一起回了家。

宁采臣让她先坐着等一会儿，自己进去把事情告诉了母亲。母亲很是惊愕。当时宁采臣的妻子久病卧床，母亲让他先不要跟妻子说这件事，怕吓到她。正说着，聂小倩已经翩然进来，跪倒在地。宁采臣说：“这就是小倩。”宁母吃惊地看着聂小倩，不知道怎么办才好。

聂小倩对宁母说：“孩儿飘然一身，远离父母兄弟，亏得有公子对我的恩情，我想做一个妻子的分内事，来报答他的高义。”宁母看聂小倩温柔秀美惹人喜爱，这才敢跟她说话：“小娘子看得上我儿子，我高兴得很。但我只有这一个儿子，要传宗接代，不敢让他娶一个鬼呀。”

聂小倩说：“我没有坏心思，既然老母亲不能信任泉下之人，还请让我把他当成哥哥，把您当作母亲，跟着您过，早晚侍奉您，这样可以吗？”母亲可怜她一片诚心，就答应了。

聂小倩想去拜见嫂嫂，宁母说宁妻病着，不方便见人，阻止了她。聂小倩就立即进了厨房，为母亲做饭。她在房间里走来走去，非常自在，就像已经住了很久一样。



傍晚，宁母有点怕聂小倩，让她回去睡觉，不给她添床铺。聂小倩看得出母亲的心意，就立刻走了。走到书斋时，想进去，又退回来，在门外徘徊，像是有所畏惧。

宁采臣招呼她，聂小倩说：“房间里有剑气，吓人。前些时候在路上没有出来见你，也是这个缘故。”宁采臣想到是那个皮袋子吓阻了她，就拿下来挂到别的房间里。

聂小倩这才进屋，在蜡烛边坐下，过了很久也没说话，又过了很久，她问：“你夜里读书吗？我小时候读过《楞严经》，现在多半都忘了，你能不能借我一卷，夜里有空的时候，请你教教我。”宁采臣说好。

聂小倩继续默默坐着，也不说话，二更都要过了，也不说要走。宁采臣催她离开，她忧伤地说：“他乡的孤魂，真怕荒凉的墓地啊。”宁采臣说：“书房里没有别的床了，兄妹之间也应该避嫌。”

聂小倩起身，皱着眉头，撇着嘴角，像是要哭，挪动了脚，却迈不开步子，走走停停到了门口，一下台阶就不见了。宁采臣暗中有有点可怜她，想留她住在别的房间，又怕被母亲责怪。

早上，聂小倩先去问候母亲，侍奉她洗脸，然后在房间里做家务，做各种顺承宁母心意的事，到了黄昏时就告退，到书斋里，就着蜡烛念经，察觉出宁采臣要睡了，才神情凄戚地离开。

原先，由于宁采臣的妻子生病做不了事，宁母操劳勤苦，有点不堪重负，自从有了小倩，每天安逸多了，自然打心眼里感谢她。日渐熟悉以后，宁母也将小倩当成自己女儿一样喜欢，与她亲密起来，竟忘了她是鬼，晚上甚至不忍心叫她走，留她和自己一块儿住。

聂小倩初来时不吃不喝，半年后渐渐开始喝一点稀粥。母子二人都很疼爱聂小倩，从来不提她是鬼的事，别人也不可能看得出来。

不久以后，宁采臣的妻子去世了。

宁母暗中有有点想让宁采臣娶聂小倩，但又怕对儿子不利，聂小倩察觉到了宁母的想法，就找机会对宁母说：“我在这里住了一年多，您应该知道我的心肠如何。我是不想再害人，才跟宁郎回来的。我对他没有别的企图，跟

着他只是因为他光明磊落，连天人都钦佩，对他另眼相看。我其实只想依附公子三五年，借他博得一个某某夫人的封诰，这样我在九泉之下也能光耀了。”

宁母也知道小倩没有恶意，但怕她不能替宁家传宗接代。

聂小倩说：“子女是上天注定的，郎君命中有福有子，将会有三个光宗耀祖的儿子，不会因为娶了鬼妻就没有了。”

宁母相信了聂小倩的话，就和儿子商量。宁采臣也很高兴，于是大摆宴席，招待亲朋好友。有人提出请新娘子出来看看，聂小倩爽快地盛装打扮出来，看呆了满屋子的人，不但没人疑她是鬼，反而觉得是仙女下凡。远近亲戚的内眷都带着礼物来祝贺她，争先恐后地与她拜会相识。

聂小倩擅长画兰花梅花，常常画画送人，得到的人都会好好珍藏，以此为荣。

一天，小倩低着头坐在窗前，显得忧伤焦虑的样子，忽然问：“那个皮袋子在哪儿？”宁采臣说：“因为你怕，我把它封起来放到别的地方了。”小倩说：“我接触和吸收人的生气已经很久了，应该不会再怕它，最好把它拿出来挂在床头。”

宁采臣问她怎么了，她说：“这几天我一直心慌不安，总觉得金华那个妖怪恨我逃得远远的，不会放过我，怕是早晚要找来的。”宁采臣就把皮袋子找出来了。

小倩反复看这个皮袋，说：“这是剑仙用来装人头的东西。破成这样，不知道杀了多个啊！我现在看它还是会起鸡皮疙瘩。”

他们把这个皮袋挂在床头。第二天，小倩又叫宁采臣把它挂到门上去，夜里点上蜡烛，一起不睡觉坐守着。

忽然，有一个东西像飞鸟一样落下来，小倩吓得藏在帷帐后面。宁采臣一看，这东西像个夜叉，两只眼睛放着电光，吐着一条血红的舌头，张牙舞爪地奔过来，到了门前又退回几步，徘徊了好一阵子，才敢接近皮袋子，伸爪去摘，像是要把皮口袋撕碎。



突然，皮袋子咯噔一响，变得有两个竹筐合起来这么大，里面好像有个鬼一样的东西，探出半个身子，把夜叉揪住抓了进去，然后立即没了声响，皮袋子也马上缩回了原本的样子。

宁采臣又惊又怕。

小倩从帷帐后出来，高兴地说：“没事了！”

他们一起看皮袋子，里面只有几斗清水。

后来又过了几年，宁采臣果然考上了进士，小倩也生下一个男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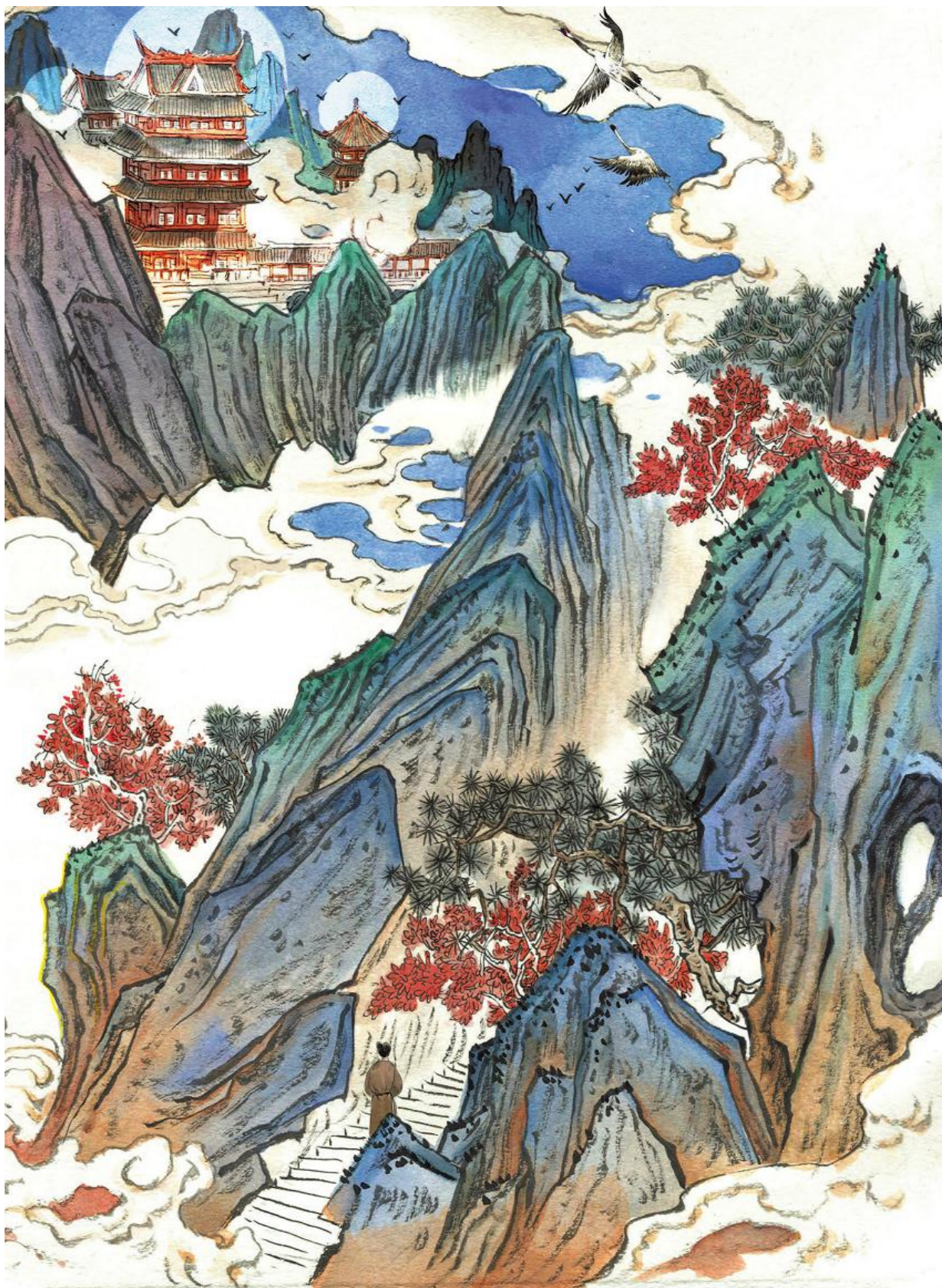
宁采臣纳妾以后，小倩与妾又各生了一个男孩。

这三个儿子长大都做了官，声誉很好。

崂山道士

有个姓王的书生，在家里排行第七，是过去一个世家大族的子弟，从小向往修仙练道术，听说崂山里仙人多，就背着书箱去找仙人。

一天，他爬上一处山顶，看见一座道观，很幽静，有个道士坐在蒲团上，白发垂肩，气质和样貌都非常清朗不凡。王生上前探问并与之交谈，发现道士说话很玄妙，想拜他为师。



道士说：“怕你娇气懒惰，吃不了苦。”

王生说：“我吃得了苦。”

傍晚，道士的众多弟子都来了，王生和他们一一行礼，然后就留在了道观里。

第二天凌晨，道士把王生叫去，给他一把斧子，让他跟大家一起去砍柴。一个多月下来，王生的手脚上都磨出了厚厚的茧子，他有点受不了了，暗中萌生了回去的念头。

有天晚上，王生砍柴回来，看见师父和两个客人坐着喝酒。

天已经黑了，还没有点上灯烛，道士就剪了一张纸，像镜子一样圆，贴在墙壁上。过了一会儿，纸就像月亮一样发出柔和皎洁的光芒，照亮了整个房间，使事物纤毫毕现。

弟子们都在周围听从吩咐，奔走服侍。





一个客人说：“这么好的夜晚，大家应当一同分享美酒。”说着，就从桌上拿起酒壶倒酒给大家，让大家尽管畅饮，一醉方休。王生心想：七八个人，一壶酒怎么够分呢？大家各自找杯子罐子来接酒，争抢着喝，怕一会儿酒就没了。然而酒壶不断往外倒，壶里的酒却一点儿也没少。

王生心里很惊讶。

过了一会儿，一位客人说：“承蒙你给我们带来了月光，这样喝酒太冷清，请嫦娥来好不好？”说着，就把筷子朝月亮里一扔，只见月光中飘出一个美人，一开始还不到一尺长，等落地时就和普通人一样高了。

美人腰身纤细，脖子修长，翩然跳起了《霓裳舞》，还唱着歌：“跳完这支舞，又要回去啦，被幽禁在广寒宫里的我呀……”歌声清越，像箫声一样嘹亮清脆。

唱完，嫦娥盘旋而起，一下子飘到桌上。





大家正吃惊，她已经变回了筷子。

道士与客人三人一同大笑。

又有一个客人说：“今晚真快乐，但是我快喝不下了，在月宫里给我送别好吗？”说完，三人就带着酒席，一点点飘进了月亮里。众人看着他们三人在月亮里喝酒，眉毛胡子都瞧得清清楚楚，就像看映在镜子里的影像一样。

过了一会儿，月亮渐渐暗淡下去，弟子点上蜡烛。大家看见道士一个人坐在屋子里，客人已不见踪影，桌上有剩下的菜肴和果品，之前墙上的月亮成了一张像镜子那样圆的纸。

道士问大家：“都喝够了吗？”

众人都说：“够了。”

“那就早点睡觉吧，不要耽误明天砍柴割草。”

众人答应着散了，王生心里欣喜又羡慕，又不想回去了。

又过了一个月，王生还是忍受不了劳苦，道士还是什么法术也不教。他真的觉得待不住了，就去告辞说：“徒弟从几百里外来向仙师您学习，即使学不到长生不老之术，只学到一点普通的小法术，也可以安慰我的一片求教之心啊。现在两三个月过去了，每天只是早出晚归地砍柴，我在家里没受过这样的苦。”

道士笑着说：“我本来就说你不能吃苦，果然是吃不了啊。明天早上送你走吧。”

王生说：“我砍了那么多天柴，请师父稍微教我一点儿小法术，这趟就不算白来了。”

道士问：“你想学什么法术呢？”

王生说：“我常常看见师父您行走的时候能穿墙，我学会这个就足够了！”

道士笑着答应了，教他口诀，让他自己念了一遍以后，就叫他：“进去！”

王生对着墙不敢往前走。道士说：“你走进去试试看。”

王生试着前进，到了墙跟前，就被墙挡住了。

道士说：“把头低下，一下子走进去，不要畏畏缩缩、犹犹豫豫！”

王生后退了几步，往墙里冲，在该碰到墙的时候，却什么也没撞到，回头一看，果然已经穿过了墙。



王生高兴极了，转回去拜谢了师父。

道士说：“心要保持纯洁，不然法术就不灵了。”并送了他路费让他回家。

王生回到家里，自夸遇见了仙人，学会了穿墙术。

妻子不信。

王生就照那天一样，离墙几尺，往墙里冲，结果一头撞上坚硬的墙壁，猛地跌倒。

妻子把他扶起来，见他额头上肿起一个鸡蛋那么大的包，揶揄起他来。

他又羞惭又气愤，大骂：“老道不是好东西！”



全书完



作者

蒲松龄

1640—1715

清代著名文学家。

生于济南府淄川，字留仙，世称聊斋先生，自称异史氏。

其毕生著作《聊斋志异》集中国志怪小说之大成，被誉为中国古典短篇小说的高峰。

译者

顾湘

作家、画家、译者。

本科毕业于上海戏剧学院戏文系，莫斯科国立大学新闻系硕士。

著有随笔集《赵桥村》《好小猫》《在俄国》，短篇小说集《老实好人》《为不高兴的欢乐》，长篇小说《西天》《安全出口》，幻想文学绘画作品《时间熊，镜子虎和看不见的小猫》等。译有《爱丽丝漫游奇境》《金银岛》《道林·格雷的画像》。

绘者

九千坊

人气插画师。

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动画专业，擅长颜色绚丽、线条繁复的手绘风格，曾获得金近奖和冰心图书奖。

已出版个人画集《密园》《时间海大画集》，为《有药》《时间海》《隐世十族》《饕餮记》等多部小说、《第五人格》游戏绘制插画。

